

公司代码：600518

公司简称：康美药业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马兴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义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本年度优先股股息225,000,000.00元。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本公司拟进行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涉及1,969万股股份，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且该计划预计在2016年5月前可以实施完成，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1.90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839,252,603.5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5,520,228,760.52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预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年度报告内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或康美药业	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康美实业	指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马兴田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美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Kangmei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MY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兴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锡伟	温少生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电话	0755-33187777-8009	0755-33187777-8006
传真	0755-86275777	0755-86275777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kangmei@kangmei.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普宁市流沙镇长春路中段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3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kangmei.com.cn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药业	600518	
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11康美债	122080	
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15康美债	122354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优1	360006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东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文蔚、张静璃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林焕伟、陈家茂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12-20 至 2015-12-31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8,066,827,952.30	15,949,188,769.36	13.28	13,358,728,51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6,734,598.26	2,285,879,121.49	20.60	1,879,816,99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8,091,380.60	2,263,323,931.22	20.98	1,853,001,33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863,225.38	1,132,203,880.61	-55.06	1,674,010,628.8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65,126,902.43	16,715,965,238.20	12.26	12,027,636,936.03
总资产	38,105,229,314.85	27,879,317,009.31	36.68	22,251,388,975.04
期末总股本	4,397,428,966.00	2,198,714,483.00	100.00	2,198,714,483.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3	0.520	19.81	0.4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3	0.520	19.81	0.4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619	0.515	20.19	0.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4	17.74	增加0.80个百分点	1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2	17.56	增加0.86个百分点	16.3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002,302,679.17	4,062,834,304.83	4,390,281,699.41	4,611,409,26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078,012.79	614,822,569.04	674,592,252.40	649,241,76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816,209,313.58	611,053,497.99	669,996,080.73	640,832,48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171,155.38	-651,333,256.86	374,318,025.34	-104,292,698.4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 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9,641.76	处置非流动 资产	-1,118.33	-415,135.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39,303.18	政府补助	51,920,962.72	43,321,60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01.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70,090.28	27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78,326.63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13,925.06	-8,232,473.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104.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854.02	-295,162.06
所得税影响额	-5,994,013.11	所得税影响额	-20,694,965.32	-7,835,972.78
合计	18,643,217.66		22,555,190.27	26,815,659.4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中药材和中药饮片为核心，涵盖西药、保健食品、中药材市场经营、医疗服务等业务，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材贸易，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系统，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目前已逐渐形成具有“康美特色”的中医药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互联网+”和“健康中国”两大战略契机，根据“抱元推新，志在卓越”的指导思想，围绕发展目标，进行内涵和外延集合发展，打造了“康美特色”的中医药产业发展新模式。公司推动中医药全产业链升级，用互联网思维，布局“大健康+大平台+大数据+大服务”体系。公司先后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广东省卫计委批准为全国中药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和全国民营网络医院，公司以此为契机启动医疗新引擎，探索网络医院智慧医疗新服务；引入专业团队增强云计算、信息服务的支持，在互联网+智慧医疗、医疗信息、肿瘤疗程管理、智慧养老、网络医院等领域寻求新的突破和发展；首创“智慧药房”的智慧医药新模式，与广州、深圳、北京、上海、成都等地的多家医院达成协议，逐步建立起城市中央药房。公司主要产品为中药材、中药饮片、西药、保健食品及食品、中成药等。

(二)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 中药材采购模式

公司药材采购部门统一负责中药饮片及中药材贸易原材料的采购。每年年初，公司的药材采购部门根据中药材的贸易量及中药饮片的年度生产计划、存货消耗状况和合理周转期，核定各类物资的合理库存定额，然后编制年度存货采购资金计划。年内公司按计划采购，并且按照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进行灵活机动、科学合理的采购。在采购环节，公司主要采用货物验收合格后付款的结算方式。

采购渠道方面，公司中药材采购包括产地直接采购和市场化采购。产地直接采购是指公司直接到中药材的产地，与药材生产商或农户进行采购；市场化采购是指公司在中药材专业市场进行采购。其中大宗药材季节性收购主要以产地直接采购为主，部分药材如新开河红参原料、三七原料等来自于公司的种植基地和协议农户收购。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分为产地供应商和贸易商，供应商的选择方面，公司质量控制部门根据药材产地、质量标准及药材采购部门提供的基本情况，经对供货方质量保证体系、产品质量、供货

价格等多因素比较，与药材采购部门共同确定供货厂家。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依照“按时、按质、按量”的原则对药材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在年终实行综合评价末位淘汰制，通过多年筛选后基本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公司为了保障部分药材的稳定供应自建种植基地，有助于公司平抑部分原料的价格波动，公司积极推动良种选育、繁育、使用等中药材规范化生产“源头工程”，从源头上保证了药材质量。

（2）药品贸易及西药生产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在药品贸易和西药原材料采购工作中执行预算与计划管理，严格执行市场化的定价策略。在药品原料和药品的采购过程中，公司需要事先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核，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每月的生产和销售计划，结合仓库库存情况，及时做好采购预算计划，报公司批准后采取招标采购和合同采购等形式进行。财务管理部门根据预算计划监督和核查采购执行情况。药品贸易和西药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货到付款的结算方式。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执行内部计划管理工作流程。

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及成品库存情况于当月底编制好下月需货计划，参考标准为上年同期销售情况以及近三个月的平均销售量。需货计划上报公司批准后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接需货计划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执行。

物料及成品仓库必须每月设立原料、物料等的最低库存，最低库存量为前三个月生产计划所需物料的平均量。物料及成品仓库根据生产计划、物料库存情况和车间生产作业计划两天内做好物料申购工作，保证生产正常运转，保持常规生产品种所需物料的最低库存量。物料、成品库存情况及时反馈给采购部门与销售部门，库存成品及时出库。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根据产品及业务分类采用医院直营、药房托管、商业批发、连锁药店配送、电商、直销以及物业租售等全方位多层次销售模式。

（1）医院直营：将药品直接向医院销售，公司与超过 2,000 家医院（以三甲医院为主）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合作医疗机构年门诊总量达到 2 亿人次以上，其中仅广东省年门诊量超过 100 万人次的医院就达到 35 家以上，是公司中药饮片的主要销售模式；

（2）药房托管：对医院的药房进行经营和管理，并通过托管药房销售公司中药饮片与药品。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在全国托管医院药房超 100 家；

（3）商业批发：西药贸易主要向各类具备相应经营资格的医药贸易公司等医药流通企业销售，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已与约 15 万家药店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中药材贸易主要将中药材分批直接或间接销售给中药饮片厂、中成药厂、保健品厂等需求对象，部分贵细药材则销售给终端客户，销售模式主要为自有品牌经销与销售；

（4）连锁药店配送：对医药零售店、连锁药店销售；公司自建“康美人生”、“康美之恋”、“康美大药房”、连锁大药房和连锁专柜；

(5) 电商：第三方健康类产品零售平台，目前，入住商家近千家，商品 SKU30000 多个，覆盖食品、药品、器械等品类；会员超过 130 万；

(6) 直销：建立专业管理团队依法依规积极开展直销及相关业务，通过多个渠道的资源整合与拓展，进一步加大直销业务与其他模式的融合，集合各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以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用“互联网+”的思维将直销、电商、连锁三大商业模式有机融合，搭建一个轻松自由、多元化经营的创业平台。

(7) 物业租售：外围商铺针对品牌形象商家进行销售，并无偿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中药材相关信息服务。公司自持核心物业实施统一有偿租赁收取租费并提供有偿物业管理、市场运营管理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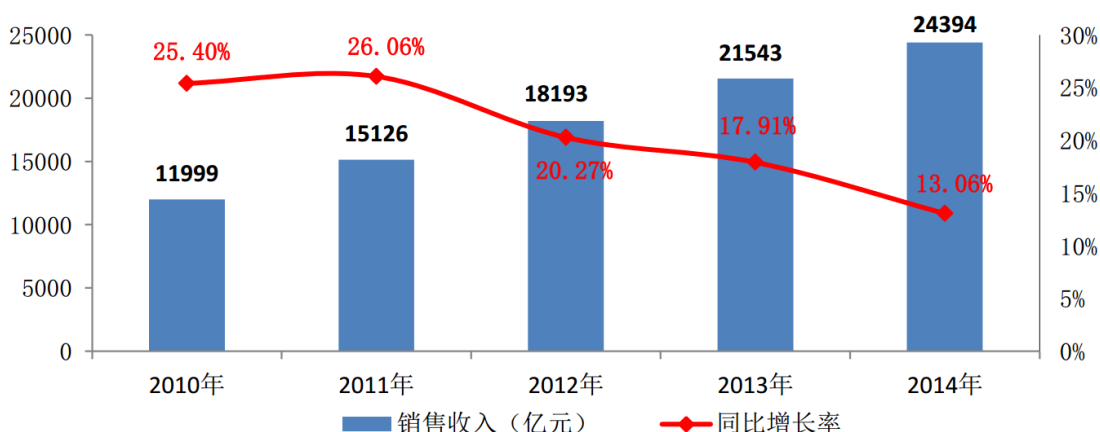
(三) 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1、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随着国家经济的持续发展、全民医保政策的推出、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口老龄化趋势的日益明显，以及人们健康意识的提升，居民健康的投入持续加大，不断增长的医疗需求促进了我国医药健康产业的快速发展。中国卫生总费用从 2004 年的 7,590.29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35,312.40 亿元，增长 4.65 倍。国内医药工业总产值保持快速增长，“十一五”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23.31%，“十二五”期间仍保持快速增长，2014 年达 25,798 亿元，同比增长 15.70%。目前中国已成为居民医疗开支增长速度最快的国家之一，但与发达国家相比，中国无论是人均医疗资源还是人均医疗支出都远远落后，国内市场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随着国内医药行业的管理体制逐渐健全，龙头企业实力的不断增强，预计国内医药行业市场规模仍将不断扩大。

2010 年至 2014 年，我国医药工业销售收入及增幅情况如下：



医药行业属于高科技、高资本投入的行业，面临国际强势企业的竞争。国内的医药行业缺乏大型龙头企业，绝大多数企业规模小，产品品种单一，以长期发展为目的，以技术创新、新药开发为中心的持续研发机制尚未形成，国内药企仍然是以生产仿制药为主，目前仿制药销售收入占

国内药品收入规模的 90%以上。另外以中药材为代表性的药材物流运输体系尚不健全，国内医药行业部分产品质量偏低，部分行业监管机制缺失等因素制约了国内企业的行业竞争力。为了加快医药行业发展、优化医药行业结构，近年来中国不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出台了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利好政策，提高了药品生产企业和药品经营企业的准入门槛，促进国内医药企业进行产业整合，强化了行业优势企业的市场地位。

2、中药行业发展概况

中药按其是否经过加工或加工程度不同可依次分为中药材、中药饮片和中成药三个环节。中药材是制备中药饮片的原材料，中药饮片又是制备中药成方制剂的原料。中药材经过种植、捕获、采摘后还需经一系列炮制加工后才能成为中药饮片，中药饮片经进一步的提取成为中成药可直接服用。

中药产业已成为当前我国增长最快的产业之一，拥有巨大的发展潜力。与此同时，随着健康观念的变化和医学模式的转变，中医学优势凸显，中医药服务发展迅猛。伴随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企业实力的不断增强，企业集团化、多元化发展趋势不断加强，同时中药企业通过产品创新延伸大健康产业链已成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1) 中成药

我国已有 9,000 余个中成药品种，剂型也从传统的“丸、散、膏、丹”发展到现在的 40 多种，销售过 10 亿元的企业已超过 30 家。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受国家实施中药现代化等因素拉动，我国中成药工业发展迅速，“十一五”期间产值复合年增长率为 20.79%，“十二五”初期行业增速达到最高峰，2011 年增长率为 34.73%，至 2014 年总产值达 6,141 亿元，增长 17.10%。中成药行业的销售收入从 2006 年 1,140 亿元增至 2014 年的 5,806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19.83%，中成药行业市场规模不断稳定高速增长。

(2) 中药饮片

中药饮片产业是我国医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期以来，我国的中药饮片行业处于小而散的市场竞争状况。大多数中药饮片生产企业集中在中原药材主产区，规模普遍偏小，加工设施，炮制工艺技术仍较为落后。

截至 2015 年 10 月末，我国有约 1,006 家中药饮片加工企业，但行业内初期多为产值仅百万或千万规模的中小企业，达到亿元规模的屈指可数。由于缺乏炮制规范和产品质量标准，早期中药饮片的生产流通较为混乱，针对这一行业现状，国家食药监局等部门已经开始着手完善行业管理规范。国家食药监局规定 2004 年 7 月 1 日后中药饮片包装必须符合要求，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中药饮片生产厂必须通过 GMP 认证；国家食药监局 2012 年出台规定要求所有中药饮片企业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重新完成 GMP 认证工作。随着上述法规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中药饮片市场将得到规范，以往多小散乱的生产流通局面将逐步改善，遵循以质取胜、信誉良好的品牌企业将获得发展良机。

随着我国政府对中药产业的不断重视以及相关支持政策的制定，我国中药饮片市场逐渐规范，

行业集中度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近年来，国内中药饮片市场活跃，批量成交加快，行业规模增大，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中国中药饮片产业规模从 2006 年的 190 亿元增至 2014 年的 1,496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5.75%，我国中药饮片行业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3、医药商业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商务部发布的《2014 年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4 年药品流通市场规模仍维持较快增长，但增速趋缓。全年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 15,021 亿元，同比增长 15.20%，增速较上年下降 1.50 个百分点，其中药品零售市场 3,004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9.10%，增幅回落 2.90 个百分点。截至 2013 年底，全国共有药品批发企业 1.49 万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3,570 家、下辖门店 15.82 万家、零售单体药店 27.44 万家、零售药店门店总数达 43.26 万家。

2014 年药品零售市场总体呈现增长态势，但随着国家宏观经济增长放缓，零售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医保控费日趋严格，加之基层医疗机构用药水平持续提升和药品零加成政策的推广在短期内挤占零售药店市场空间等原因，使得药店业务增长空间收窄，零售市场销售总额增速回落至 10% 以下。

4、化学药品制剂行业概况

我国化学药品制剂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多为规模亿元以下的小型企业，竞争激烈。截至 2015 年 10 月，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企业数量达到 1,098 家，销售收入规模达到 5,548 亿元，大部分为以生产仿制药的小型企业。化学药品制剂企业目前的竞争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随着医改政策的不断出台，一方面，拥有专利优势和质量优势的大型国营企业和外资企业将进一步抢占以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为代表的高端医疗市场，另一方面，医疗保障制度的全面铺开加快了基础医疗市场的发展，基本用药和医保药物在医改政策长期推动下有大降价的趋势，随着行业毛利的逐渐降低，低端市场竞争加剧；随着《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于 2010 年修订，新的 GMP 要求促使企业加大投资提高生产和技术要求，将淘汰行业落后生产力，加快产业重组步伐，有利于资金实力强、市场影响力大的优势企业扩大市场份额。

5、保健食品行业的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截至 2015 年 10 月，保健食品制造企业数量达到 277 家，销售收入达到 1,302 亿元。保健食品多年来处于较激烈的市场竞争状况，贴牌销售情况较多，市场上保健品牌繁多，同质化竞争严重，目前我国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中，大中型企业已经占据 40%，其产品占全国销售额的 80% 以上。2013 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出台《保健食品委托生产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并于 2014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对禁止贴牌生产、严控批号使用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拥有保健食品批件、生产能力的企业进一步扩大自有品牌市场份额，市场将顺应规范性要求面临新一轮洗牌。

6、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医药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公司的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涉及到中药材采购，由于药材品种不同，适合其生长的环境、生长周期和存储周期差别较大，因此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部分品种呈现一定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化学药品生产则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7、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中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和业务体系已经形成。中药板块是公司目前营业收入占比最高的业务板块，该板块业务主要由中药饮片与中药材贸易两部分组成，公司市场地位如下：

(1) 中药饮片

目前公司的中药饮片业务在行业中处于龙头地位，产销规模排名第一。公司拥有国内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拥有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中药饮片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中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中药产业公共服务和技术创新支撑平台；建成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外观设计和软件著作权。公司承担多个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率先提出并实施中药饮片小包装和色标管理，参与多项国家和省级饮片炮制和质量标准、中药材等级分类标准制订。

(2) 中药材贸易

在中药材贸易方面，公司充分利用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的地域优势，从2006年起逐步开展中药材贸易业务，报告期内中药材贸易业务已经发展成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公司近年来在全国范围内重点区域不断布局和完善中药材专业市场，自主建设和战略收购安徽亳州、广东普宁、青海玉树、广西玉林、青海西宁、甘肃陇西等中药材专业市场和康美中药城，从而形成了公司在中药材实体交易市场的领先地位和资源优势；在此基础上，公司还搭建了康美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康美e药谷）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B2B电商平台，该平台是商务部第一批中药材电子商务示范平台，康美e药谷上线运行以来共建设了深圳、普宁、亳州、安国、陇西、玉林、文山、广州、磐安、南京、杭州、西宁、武汉、平邑、黄水等17个区域服务中心，以及覆盖全国各药材主产地共350多个二级服务网点。该平台制定上市品种标准32个，累计业务电子盘面达5,000多亿元。同时，公司依托覆盖全国的中药材价格采集体系和大宗交易平台，制定并推出了“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从而有效掌握中药材市场定价话语权；此外，公司通过充分整合物流、仓储基地资源，在全国范围内围绕主要的中药材生产、流通和交易市场，铺展物流网络建设，构建现代医药物流系统，目前已设立了包括北京、东北、上海、普宁、四川在内的30多处分布全国的现代化医药仓储物流中心。

近年来，公司在成功打造中医药全产业链的基础上，通过把互联网布局全产业链，积极构建网络医院、智慧药房、智慧养老、健康智库、健康管理、第三方支付和健康保险等组成的互联网大健康平台，全面打造“大健康+大平台+大数据+大服务”体系的中医药全产业链精准服务型“互

联网+”发展模式。公司先后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广东省卫计委批准为中药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和网络医院。公司率先推出全国首个“智慧药房”，进一步实现了传统医疗和“互联网+”的深度融合，有效提升医疗资源的应用，提高大众的就医体验。智慧药房通过与合作医院直接对接，完全实现医院处方流转、医保付费。公司现已与广州、深圳、北京、上海、成都等地的 70 多家医院达成协议，逐步建立起城市中央药房，其中 50 多家医院系统对接完成运行。

8、公司竞争劣势

(1) 企业规模有限，品牌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虽然公司在中药饮片细分市场中具有竞争优势，并逐步形成了中药产业链整合优势，但与国内大型医药企业及跨国医药企业相比，所涉及的医药专科领域及药品品种相对较少，生产、销售规模相对较小，品牌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2) 中高级人才储备不足

虽然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培养锻炼了一支廉洁、高效、精干的经营队伍，但随着业务规模的发展及管理跨度的加大，公司对人才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中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储备不足。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全产业链优势

公司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材贸易，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系统，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多种方式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和业务体系已形成，产业资源优势突出。

2、品牌优势

公司是中药饮片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和中医药全产业链运营的代表性企业，在行业内颇具影响力。公司通过结合移动互联网的广泛普及，制定了新媒体运营制度，运作公司微信订阅号和服务号，并通过微信平台的游戏开发等措施，吸纳新用户关注，使公司产品与普通大众有更加亲密的接触。2015 年，公司整合资源开展品牌推广活动，策划活动方案、提炼新开河鲜参、康美鲜石斛等鲜补节卖点，不断提升企业在市场中的整体形象，扩大产品知名度。公司参与主办了“2015 健康中国与中医药发展高峰论坛”；积极参加国家相关部门主办的“互联网+”创新大会，并受邀做互联网医疗专题报告。“新开河”商标再次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心怀苍生·扶持云南七农”项目获医药行业最具价值公益奖项——金葵奖，公司独家冠名大型中医药类电视专题节目

《本草寻源》，在诠释了传统中医药文化的基础上，开创了品牌管理、文化营销、创新传播之先河。公司拍摄的三七粉宣传动画、西洋参微电影、《雪豹传说》等在线上传播，在新华网等传播渠道开辟了国医大师等专题栏目，联合广东省中医院等单位邀请国医大师开展膏方节活动，取得了良好的品牌宣传效果。康美杯门店中药 PK 赛活动及最美养生坊门店评选活动，中药营销升级与创新论坛等活动，收获了大量关注，提升了公司产品和品牌的曝光度。公司作为样本股进入了上证公司治理指数，公司位列中国企业 500 强、全球企业 2000 强、中国制药工业 10 强、广东纳税 100 强、亚太最佳上市公司 50 强、中国最具投资价值上市公司、中国 50 家最受尊敬上市公司。公司承担编制和运营国家发改委授权的国家级价格指数—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同时拥有“康美”、“新开河”两个中国驰名商标，市场认可度和客户美誉度高。

3、网络优势

多年来，公司与全国范围的 2,000 余家医疗机构以及约 15 万家连锁药店建立了深度业务合作关系，市场营销布局全国；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建设，开设全国“实体市场与虚拟市场”相结合的综合型医药贸易服务平台——康美药业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发布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公司先后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广东省卫计委批准为中药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和网络医院，设置网络医院、康美医药网、康美中药网、康美健康商城等电子商务平台。公司在全国多个城市设立了分（子）公司和办事处，形成了集医院销售、OTC、西药批发与配送、零售、连锁药店、直销、电子商务等多种方式于一体的立体销售体系。其中，中药材市场全国布局，仓储配送体系覆盖全国。公司拥有安徽亳州中药城、广东普宁中药材市场等，正在建设普宁中药城、甘肃陇西、青海西宁、广西玉林等中药材市场，实现了全国主要区域的布局。公司通过整合物流、仓储基地资源，在全国范围内铺展物流网络建设。公司广泛开展医院收购和药房托管，已签约的医院托管药房已达 100 多家；公司成立健康管理公司，开展健康管理服务和健康产品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实践移动医疗，推出康美大药房移动 APP 和智慧药房 O2O 服务，并与星河控股集团达成战略合作，在其开发和管理的社区内设立“互联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布局社区健康服务网络。

4、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国内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拥有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中药饮片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中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中药产业公共服务和技术创新支撑平台。建成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公司承担多个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率先提出并实施中药饮片小包装和色标管理，参与多项国家和省级饮片炮制和质量标准、中药材等级分类标准制订。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中医药编码、中药炮制等国家标准制定，并参与制定 7 个人参国家标准，成为人参行业参与制定国家标准最多的企业。国家标准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正式发布 3 项中医药国家标准，公司积极参与其中 209 项中医药编码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包括 35 项中药材、134 项中药饮片、40 项中药配方颗粒，6 个饮片规格炮制工艺规范研究项目入选《全国中药饮片炮制

规范》；常用中药饮片全产业链标准化体系研究及建立项目承担国家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专项，佛手参饮片规范化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获国家火炬计划专项扶持。2015 年，公司获得发明专利 7 个，软件著作权 16 个，实用新型专利 3 个，论文 18 篇。

5、产业资源整合优势

公司是目前国内医药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医疗健康产业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公司除了确保持续的内生业务增长外，还通过对外投资、战略合作、资产并购等途径，持续地进行产业资源的整合，建立独特的核心竞争优势：目前，公司业务体系已涵盖药品生产与销售、药材种植与贸易、中药材市场营销、连锁药店、医院经营、药房托管等医药全产业链环节，具有丰富优质的医疗健康产业资源，为后续的行业资源整合和嫁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建设林下生态中药材种植基地及精深加工项目，延伸种植战略环；通过与友搏药业、泸州老窖等大型企业开展供应链服务合作，为公司多渠道的营销和开发引入流动源泉；通过控股麦金利股权，进一步丰富电商、直销、连锁药店等渠道产品线。通过收购上海金藤公司，获取业务运营和物流仓储所需，使之与快速增长的市场相匹配，进一步完善华东区域的产业布局。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在我国经济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推进、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中医药行业发展呈现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局面。《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5—2020）》和《中药材保护和发展规划（2015—2020 年）》发布；《中医药法（草案）》首获国务院通过，并进入人大审议；李克强总理提出继续深入推进医药卫生改革发展，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全面推开县级公立医院改革，破除以药养医，并积极发展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产业。国家积极发展中医药政策的推进为中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运行态势。另一方面，药品招标、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等政策的出台，医药行业整体增幅进一步放缓。

面对我国经济增速放缓，中医药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的环境，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拥抱“互联网+”，全面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战略，融入大健康产业，打造了康美特色的中医药产业发展新模式，全面助力“健康中国”，协同完善经营管理体制，通过深化改革促进了管理效能的提升。

2015 年公司获得了多项荣誉，主要荣誉有：

康美药业的“中药全产业链信息与服务管理平台”项目荣获 2014 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康美药业蝉联“国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康美药业获批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

康美药业获颁网络医院运营资格。

康美药业再次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康美药业获 2014 中国医药行业百强第十名、2014 中国医药上市公司二十强第一名。

康美药业首次入围福布斯全球企业 2000 强，排名 1913 位。

康美药业获“新世纪最具互联网精神医药企业”称号。

康美药业获批承担国家第二批饮片炮制规范科研项目企业。

康美药业获“2014 年度广东省诚信示范企业”称号。

康美药业连续三年进入中国制药工业百强前十，位居第 9 名。

康美药业入选中国最具品牌竞争力药企十强，位居第 9 名。

康美药业再次强势进入中国企业 500 强席位，位居 309 位，位列行业第 8 位。

康美药业晋级 2015 年福布斯亚太最佳上市公司 50 强。

康美药业荣获广东省企业 500 强第 82 名、广东民营企业百强第 21 名、广东制造业百强第 22 名。

康美药业“心怀苍生，扶持云南七农”公益项目荣膺健康中国·金葵奖。

康美药业七度上榜中国最具竞争力医药上市公司 10 强，位列第六名。

康美药业入围“2015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排名第 277 位。

康美药业再度获评 2014 年度公益助学突出贡献单位。

康美新开河参与新制定 7 项人参国家标准。

康美药业获“2015 年中国上市公司价值排行榜——十佳医药医疗上市公司”。

康美药业参与制定 209 项中医药编码国家标准。

康美电商获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康美药业三度上榜“最佳商业模式上市公司”。

康美药业“佛手参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化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入选国家火炬、重点新产品计划。

康美药业荣获“2015 年度中国社会责任杰出企业奖”。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互联网+大健康”战略

公司是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中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公司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材贸易，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配送系统，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多种方式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

公司紧紧抓住医药电商产业政策不断松绑和互联网医疗快速崛起的市场契机，充分发挥业已形成的全产业链资源整合优势，迅速布局和提升医药电商和互联网医疗业务，实现医药流通领域、信息化医疗服务领域的创新，从康美健康网、康美中药网到康美 e 药谷，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信息化医疗服务试点平台到“智慧药房”、“互联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移动医疗平台陆续落地，把互联网深耕在中医药全产业链上，积极探索实践以中医药产品与服务为特色的“互联网+”模式。

目前，公司已率先初步完成了“互联网+大健康”商业模式的探索和业务体系战略布局，取得了先发优势。

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

公司依托在道地中药材资源、中药材专业市场等领域所形成的资源优势，搭建了康美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康美 e 药谷）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 B2B 电商平台，

该平台是商务部第一批中药材电子商务示范平台，康美 e 药谷上线运行以来共建设了深圳、普宁、亳州、安国、陇西、玉林、文山、广州、磐安、南京、杭州、西宁、武汉、平邑、黄水等 17 个区域服务中心，以及覆盖全国各药材主产地共 350 多个二级服务网点。该平台制定上市品种标准 32 个，累计业务电子盘面达 5,000 多亿元。未来康美 e 药谷将着力向上向下两个方向进行布点，一是完成国内一二线城市 30 个服务网点建设；二是与各地县镇政府合作建立涵盖 800 个主要中药材品种产地服务网点建设。同时将引入行业战略经营商，通过整合行业资源，增加药食同源

绿色健康产品的上线投入和业务推广，增加部分品种夜盘交易，促进与大型药企的采购对接，不断深化平台与行业的深度融合，拓宽经营渠道和领域。

公司“康美健康网”B2C 医药电商平台自上线以来，已累计拥有超过 130 万活跃用户及会员，同时，与天猫医药馆、京东医药馆、1 号店等主流医药电商平台形成紧密合作，全面布局医药电商业务，并依托线下广泛覆盖的合作药店等营销网络体系，打通线上线下资源，提高公司的市场反应速度、目标客户消费体验，提升公司医药电商运营管理效率。

公司目前已基本完成了掌上药房、健康管家等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建设，并作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首家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依托 100 多家医院托管药房和 2000 多家深入合作的医疗机构资源，探索实践移动医疗和远程医疗；此外，公司聚焦广州、北京、上海、深圳和成都五大重点城市，快速布局“智慧药房”建设；并与星河控股集团达成战略合作，在其开发和管理的社区内设立“互联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为社区居民提供线上线下结合的医疗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全面实践多维度的互联网医疗业务体系。

由此，公司通过全面推行“互联网+大健康”战略，已系统性地搭建了集 B2B（大宗交易）、B2C（医药电商）、O2O（智慧药房、社区健康）、互联网医疗服务（移动医疗）为一体的“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是全方位互联网医疗服务的先行者。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的投入，一方面进一步夯实公司在中药材流通领域、医药电商领域的优势，并加大对智慧药房、社区健康服务、移动医疗的投入，推动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的深化应用。

智慧药房 O2O 业务

公司通过充分发挥自身的资源优势，在借力医药分家的政策利好基础上，充分整合公司在医院药房托管及运营合作、道地中药材种植和流通、连锁药店等营销网络、现代化医药物流配送体系等领域的产业资源，瞄准广州、北京、上海、深圳和成都五大重点城市，快速布局“智慧药房”项目，率先推动“互联网+大健康”的 O2O 移动医疗商业模式落地。

公司通过对“智慧药房”的实践，搭建了典型的 O2O 移动医疗模式，线上一方面通过直接连接医院 HIS 系统实现患者处方的实时流转和采集，另一方面通过“智慧药房”移动 APP 为患者提供预约挂号、智能导诊、在线缴费等全流程的快速便捷就医体验，而线下则通过“康美城市中央药房”为患者提供中药饮片和中西成药调配、中药煎煮、膏方制作、送药上门等服务，从而切入患者就医和用药的全流程，构筑以患者为中心的“移动医疗+城市中央药房”移动医疗商业模式。

智慧药房业务借力政策，布局趋势，努力做到多方共赢。随着国家医药分家等产业政策的进一步推进实施，医院门诊药房逐步转变为成本中心已是可预见的趋势，公司凭借业已形成的产业资源优势，特别是在医院运营和广泛合作上的优势，快速布局推进“智慧药房”对传统门诊药房的承接。对医院而言，“智慧药房”移动 APP 预约挂号、智能导诊、在线缴费等功能协助其减少院内门诊人流量，改善就医环境和秩序，而“康美城市中央药房”通过实现医院处方和社会化药

房的实时分流，则可以减少医院门诊药房调剂和煎煮人员投入，节约大量人力成本，帮助医院节省药房仓储场地，节省运营资金；对患者而言，“智慧药房”大大缩短其在医院等候停留时间，减少交叉感染机会，同时解决患者不会煎药和煎药的质量问题，节约患者返回医院拿药的时间和物流成本，从而在切实提高医院运营效率和优化资源配置的同时提升了患者的就医体验和就医效率，实现多方共赢。

“智慧药房”紧扣医院和患者痛点，搭建多方共赢的移动医疗服务商业模式，通过发挥自身产业资源优势，借力互联网技术手段，致力于迅速切入和扩大对医院等优质医疗机构资源的渗透，从而快速掌握互联网医疗核心资源。

一方面，通过实施“智慧药房”项目与精选目标医院合作，并有效提升目标医院的内部管理和患者就医体验，有望在较短的时间内在目标市场形成示范效应，从而有力推进与其他医疗机构在智慧药房的合作，以智慧药房为切入口，扩大与医院合作的数量和合作的深度，从而迅速掌握进一步实施互联网医疗的核心资源；以广州市为例，目前，康美药业首家智慧药房已通过广东省中医院合作落地广州并于 2015 年 6 月份开始正式运营，运营至今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在广州市形成示范效应，直接带动和释放其他医院对公司智慧药房项目的合作需求，目前公司已签约包括广东省中医院等大型综合医药等在内的数十家医院并与广东省内其他 70 余家达成实质性的签约意向，整体反响良好，且公司目前已迅速推进智慧药房项目在北京、上海、深圳和成都各地的落地。

另一方面，智慧药房成功承接传统医院药房的功能后，可通过实时对接医疗机构处方资源，公司能有效掌握患者对中药饮片的需求，迅速扩大公司在目标医疗机构产品供应的份额，并更有效优化公司的供给库存和物流配送系统管理，提高公司各业务条线的协同效应和整体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凭借多年来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战略的实施，建立了覆盖全国的现代化医药物流配送体系，并已与超过 2000 家医院、约 15 万家药店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已合作的医疗机构年门诊总量达到 2 亿人次以上，产业资源优势为以智慧药房为抓手的“互联网+大健康”的 O2O 移动医疗战略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和有力的支撑，随着智慧药房的进一步推进，将会成为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的全新驱动力。公司智慧药房日处方量已达 5,000 张，2015 年 6 月以来累计处理处方已达 40 万张，服务门诊医生 10,000 余人，服务患者达 15 万人。

未来公司将加大“智慧药房”的资金投入，全面快速推进“智慧药房”在广州、北京、上海、深圳和成都五大重点城市及其他目标市场的落地和实施，并计划在 2016 年完成与 300 家优质医疗机构签约合作，以寻求迅速捕捉市场机遇，快速形成公司在移动医疗服务领域的先发优势和模式优势。

电子支付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及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的第三方支付牌照申请已完成公示。

康美电子支付平台以“会看病的钱包”为核心产品，打造大健康支付云平台，实现优势银行全渠道对接，聚焦国内医药领域的支付、供应商小额贷款，消费信贷，医疗保险和供应链金融服务需求，坚持科技创新和产品导向，注重客户体验和市场反馈，依托康美药业多年积累的医药全产业链的发展经验和优势资源，致力于为医药及大健康产业提供专业、安全的支付解决方案和供应链金融产品。

康美电子支付平台对接各互联网模块子公司，通过支付一体化，打造各种支付功能工具，满足各类应用场景，以满足集团各个互联网模块的诸多需求，为集团的“互联网+”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小到网银支付，大到快捷支付，批量付款，线上线下收单一体化，以及实现产品、移动医疗的挂号和远程会诊、网络医院的服务、智慧药房、康美大药房等会员的归一和互通。

康美电子支付平台将聚焦医药领域，大力发展专业性的第三方支付，简化医院收款流程，药房付款流程，做到诊间支付，诊间实时清算，药房一键取药等功能。除了行业通用的银行卡、信用卡绑定，支付功能之外，康美电子支付平台同时着力推进打通医保清算系统，实现医院的医保清算，做到无卡支付，一键核准医保信息，实时医保抵扣，离线医保等功能。

随着互联网医疗、移动医疗、医药电商的快速发展，在线医保支付成为一大难题，患者不能享受在线医保抵扣，需要全款自付医疗费用，而互联网医疗势必成为大众日常所需要医诊方式，在线医保支付将会大力推动互联网医疗的发展，公司着力推进医疗行业的第三方支付，将努力为医疗和医药行业量身订制更成制的支付解决方案，推动医疗和医药行业的互联网发展。

康美电子支付平台将结合康美医生和康美医疗，快速覆盖市场，实现在康美电商、康美医生、康美医疗、康美钱包之间的信息互通，作为非金融类服务平台，左接传统板块和互联网板块，右接金融服务，将发挥非常重要的桥梁作用，做好承上启下，发挥其金融属性，为用户提供更贴身、便捷、高效的服务。

科研开发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在推进研发设施建设的基础上，大力推动产学研一体化。新增两大省级研发平台，分别是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项目——“广东省康美药业中央研究院”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成立的“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推动国家和省部级研发平台达到 16 个；联合全国数十家中药种植基地（企业）、全国顶尖的中药研发机构（高校和药物研究所），组成创新联盟，获批负责落实国家发改委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标准化项目的实施，推进西洋参等 20 种中药饮片的标准化建设；获批承担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南药系列中药饮片的生产规范及标准制定的研发及产业化；参与国家商务部名贵中药资源可持续利用能力建设项目“常用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制”，牵头承担 14 个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的研究与制定。目前已经获得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21 件，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7 件，新增化学药临床批件 1 个。

运营管理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延发展和内涵建设依托于内部人才体系的丰富完善,通过创新招聘模式、跟踪人才发展、完善绩效管理、强化激励方式等制度化全方位解决各业务板块领军、杰出和优秀人才的吸引、招募、留用和激励等问题。公司特别是在“互联网+医疗”引进了具有国际化顶尖专业团队来实现战略创新业务的发展布局。为满足组织内部国际多元化人才环境,公司共同推动打造团队学习和绩效导向的跨文化管理模式。

公司围绕企业业绩提升的总体目标,以建设服务型总部为宗旨,进一步理清、理顺了总部与各部门、分子公司的定位,实现了公司决策的高效灵活。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不断动态优化匹配组织内部各类型业务的资源需求,一方面丰富强化基础核心板块的资源条件,保证其稳健发展,另一方面优化完善战略创新业务的资源要求,哺育其加快发展,形成公司资源的高效利用,打造公司持续核心竞争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把严格控制集团成本作为提升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加大公司财务预算管理体系以及内部审计的建设力度,从预算管理的条件,预算的编制程序、内容和方法,执行、控制与调整,差异分析与考核等方面做出了详细制度安排,确保预算管理落到实处,为推进规范企业财务预算管理提供了指导,同时通过定期和不定期审计工作的开展,促进企业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约束机制,全面降低了公司运营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信息化建设,满足组织结构变化与发展的要求,保证内部制度和流程管理的有效执行,促进各业务板块的组织协同,提高运营效率和管控能力。信息化的投入,为公司的“互联网+”创新业务(智慧养老、网络医疗、健康管理等)提供基础可靠运营平台。基于公司多年中医药行业数据收集和沉淀,应用公司云计算及大数据中心的系统整理和挖掘能力,为公司科学系统化决策提供更为翔实可靠的数据分析基础。

品牌文化建设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结合移动互联网的广泛普及,制定了新媒体运营制度,运作公司微信订阅号和服务号,并通过微信平台的游戏开发等措施,吸纳新用户关注,使公司产品与普通大众有更加亲密的接触。公司整合资源开展品牌推广活动,策划活动方案、提炼新开河鲜参、康美鲜石斛等鲜补节卖点,不断提升企业在市场中的整体形象,扩大产品知名度。公司参与主办了“2015健康中国与中医药发展高峰论坛”;积极参加国家相关部门主办的“互联网+”创新大会,并受邀做互联网医疗专题报告。“新开河”商标再次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心怀苍生·扶持云南七农”项目获医药行业最具价值公益奖项——金葵奖,公司独家冠名大型中医药类电视专题节目《本草寻源》,在诠释了传统中医药文化的基础上,开创了品牌管理、文化营销、创新传播之先河,赢得社会赞誉。公司拍摄的三七粉宣传动画、西洋参微电影、《雪豹传说》等在线上传播,在新华网等传播渠道开辟了国医大师等专题栏目,联合广东省中医院等单位邀请国医大师开展膏方节活动,取得了良好的品牌宣传效果。康美杯门店中药PK赛活动及最美养生坊门店评选活动,

中药营销升级与创新论坛等活动，收获了大量关注，提升了公司产品和品牌的曝光度。公司作为样本股进入了上证公司治理指数，公司位列中国企业 500 强、全球企业 2000 强、中国制药工业 10 强、广东纳税 100 强、亚太最佳上市公司 50 强、中国最具投资价值上市公司、中国 50 家最受尊敬上市公司。公司承担编制和运营国家发改委授权的国家级价格指数—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同时拥有“康美”、“新开河”两个中国驰名商标，市场认可度和客户美誉度高。

中药材种植板块

公司自建种植基地将保障部分药材的稳定供应，有助于平抑部分原料的价格波动，同时从源头上保证了药材质量。

报告期内，结合中医药全产业链发展需求，加快实施中药材规范化种植。新开河人参种植面积进一步扩大，林下参种植项目进展顺利。全面拓宽种植区域和品种，推进了云南药材种植基地建设，完成了玛咖等多个道地中药材种植调查及准备工作；完成了土壤改良及机械设备改进工作，对规范化种植品种及时防病、合理施肥，实施科学的田间管理，确保药材无农残，最大程度保留成分与功效，使产品质量、药用价值含量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建成了中药材优质种源中心，完成了三七、牛大力等示范品种的种植试验和组培实验研究；开展了人参种植资源圃及人参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承担了“国家基本药物所需中药材种子种苗良种繁育基地项目”建设。公司在普洱市建设林下生态中药材种植基地及精深加工项目，延伸种植战略环。

截止 2015 年底，林下参产业项目公司已累计投入资金 194,177.70 万元，未来根据药材种植规划的需要，将进一步扩大投资规模。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底参地已累计完成种植面积超 15,000 亩，可继续种植面积有 7,000 多亩，计划 2016 年种植 3,500 亩以上，预计到 2016 年底累计种植总面积将超 18,500 亩，是国内人参种植面积较大的企业。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投资 2,500.00 万元建设完成“康美药业优质中药材种源中心”，包含年产 2,000 万株中药材种苗的组培工厂和 10,000 m²温室大棚，对白芨、铁皮石斛等品种进行工厂化育苗生产。收集石斛品种 40 余种，建立石斛种质资源库，利用组织培养技术进行人工培育种植保护。完成冰球子、红根野蚕豆、白芨、白花蛇舌草等野生资源逐渐枯竭的中药材引种工作，开展人工引种驯化种植技术研究，目前工作进展顺利；针对不同中药材品种研究出最佳培养基配方，命名为“KM-MS 系列培养基”，申请了组织培养相关技术的发明专利 3 项。与中山大学合作开展的“物联网技术应用于三七种植溯源系统的研究”项目，经过两年多的实验总结，开始顺利推广使用，是国内首家把物联网技术应用于三七、人参等中药材种植溯源系统的企业，实现中药材种植生产自动化、智能化的质量控制，更好地保证了中药材品质。

新一年计划进一步将其打造成为中医药全产业链的中药材源头，建设“康美药业优质中药材种源中心”，保障中药材的产品质量，增强中药材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成为一个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中药材种植基地。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了板蓝根、延胡索、酸枣仁、徐长卿、红花、莲子等品种战略联盟种植基地的建设，遍布河南、安徽、四川、山东、广西等多个省市，开拓产地地道药材资源。2016年计划新增大黄、牡丹皮、川芎、泽泻、桔梗、白芍6个品种战略联盟种植基地，进一步优化配置资源。

中药业务板块：

公司中药业务板块主营业务主要包括中药饮片生产销售和中药材贸易。

（1）中药饮片

中药饮片是药用动植物（原料）经过一定加工炮制方法制成的、适合于中医临床选用以制成一定剂型的药物，其实质就是中医临床所使用的中药单味药。中药材经过种植、采摘、捕获后还需经一系列炮制加工才能成为可熬制汤剂入药的中药饮片，中药饮片经进一步的加工可成为可直接服用的中成药。公司中药饮片系列产品种类齐全，目前可生产1,000多个种类，超过20,000个品规，是最具竞争力的业务板块之一。

2015年，生产管理服务体系突破了技术瓶颈，进行了新一轮改革和创新，促进了中药饮片产能大幅提高。公司致力构建涵盖生产、质量、计划、仓储、工程设备、人力资源等管理体系，为中药生产一体化奠定了坚实基础。在生产技术的开发和引进上，公司积极研究应用近红外技术和自动化设备等技术，在引进现代科技生产优质中药饮片技术等方面获得新提升；体现现代中药工业智能生产的全自动包装机已投入运行，并酝酿下一阶段的机器人技术应用，为中药生产服务体系提供全新服务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中药饮片营业收入372,033.20万元，同比增长32.89%。

（2）中药材贸易

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以批发为主要经营模式，即根据不同药材的生长周期到相应的药材生产地进行集中大规模采购，采购完成后，药材经过一系列的初加工、筛选、分档等环节进行下一步的销售，其余部分进入库存。随后根据药材供需，市场价格等因素，通过相应的营销手段，将中药材分批直接或间接销售给中药饮片厂、中成药厂、保健品厂等需求对象，部分贵细药材则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的盈利模式主要是依托公司的品牌，利用公司的检测技术、仓储设施、物流网络等资源，保证中药材的质量，缩短从采购、加工、仓储、配送到交割的整个交易时间，增加中药材的附加值，成为品牌中药材提供商，获取中药材的溢价收入。为提高公司在中药材贸易业务的市场份额，加强对上游原材料供应的主动权及获取更多的信息渠道，公司收购了国内几大中药材专业市场。结合自主发展的中药物流系统，公司的产业链流通体系已渐成规模和品牌效应，逐步掌握了中药材市场、信息、价格等方面的主动权。

报告期内，公司以地道药材产地为源头，以中药材专业市场和大宗药材交易平台为平台，将实体市场和虚拟市场相结合，与药材种植户、贸易商以及生产厂商形成战略合作关系，主要销售模式为自有品牌经销与销售。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将通过全面研判中药材重点经营品种价格走势，

及时调换品种、调整长中短期业务参与模式，并努力推动从中药材贸易商向中药材供应服务商的角色转变。2015 年度，公司中药材贸易品种 160 多个，营业收入 602,853.27 万元，由于中药材市场交易价格波动下行，同比下降 15.82%；未来随着中药材贸易品种的调整以及价格趋稳，公司中药材贸易营业收入将同步增长。

西药业务板块

公司西药业务板块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自产药品和药品贸易及医疗器械。

(1) 自产药品

1、自产药品

公司的自产药品主要为市场需求较大的抗感冒、抗生素药和抗高血压药等领域的化学药及中成药，自产药品主要产品包括康美络欣平、康美培宁、康美利乐、康美诺沙、康美乐脉丸、康美半夏颗粒等为代表的产品。自产药品销售终端主要是医院和连锁药店。未来几年，公司将依托现有资源经营，进一步拓展与各地区医院、以及各大型连锁药店的合作，并积极顺应国家医改政策的要求，大力开拓医院运营和药房托管、网络医院、互联网医疗等新业务，继续通过产业链各环节业务的协同效应，带动自产药品业务的持续增长。2015 年度，公司自产药品营业收入为 20,380.08 万元。

(2) 药品贸易及医疗器械

公司药品贸易业务的销售终端主要是医院和连锁药店，其中医院主要通过参与药品采购招标，中标后根据医院的需求将药品配送至医院；对于连锁药店，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间接销售给连锁药店，公司将药品发运到经销商，通过经销商分销配送，使药品进入终端连锁药店。公司能通过自身各种优势资源和渠道获得更多优质医院药品的代理权，2015 年度，公司药品贸易营业收入 539,537.63 万元，同比增长 42.89%；公司医疗器械营业收入 59,392.21 万元，同比增长 36.15%。

报告期内，康美医院运营进展顺利，住院病人日均达到 500 张，达到预设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把信息化医疗服务领域作为产业链的有效补充，公司顺应国家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和大健康服务业的政策趋势，先行先试探索大健康产业发展模式，积极开拓医疗服务和药房托管等新业务，并不断拓展新的市场区域，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未来创造新的市场机会。未来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继续探索推动公立医院“医药分开”、药房托管的工作。随着公司医院运营和药房托管、网络医院、互联网医疗业务的顺利开展，药品贸易业务的规模有望得到快速增长。

保健食品及食品业务板块

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快速保健食品及食品市场，先后于 2009 年末收购了上海美峰和上海金像，取得以华东地区为核心，辐射全国的食品营销渠道，为公司保健食品进入商超等终端门店提供了直接通道。公司于 2013 年设立新开河食品，加快具有东北地方特色的下游产品开发力度，重点推进药食同源保健食品及绿色食品业务，以此作为公司大健康产业的完善与补充。目前，公司

正在推动保健食品与食品系列在电商平台的销售。2015 年度,公司保健食品营业收入为 81,897.84 万元,同比增长 102.45%;食品营业收入为 58,858.09 万元,同比增长 23.91%。新一年,公司计划结合直销业务的需要,采取投资、并购等方式进一步扩大保健食品及食品的产品品种规模,以满足市场营销的需要。

公司组建了专业的管理团队,依法依规积极开展直销及相关业务,通过集团多个渠道的资源整合与拓展,取得了良好成绩。经过全年规划及实践,在市场服务、规范经营、教育培训及后勤保障等方面已做足准备,夯实基础,为来年发展奠定了良好开端。

未来,公司将依托中医药全产业链优势,进一步加大直销业务与其他模式的融合,集合各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以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用“互联网+”的思维将直销、电商、连锁三大商业模式有机融合,搭建一个轻松自由、多元化经营的创业平台。主要包含以下三大营销模式:

直销业务模式:客户满足一定条件可申请成为康美药业直销员,经公司培训考试通过,颁发直销员证,开展直销业务。

电子商务模式:直销员在康美健康平台享有特定的产品折扣及销售积分累计;依托健康平台可通过整合线上资源,扩大直销员的服务群体;直销员具备相应资质,可以商家入驻的形式,进驻康美健康平台销售产品。

连锁加盟模式:直销员具备相应资质,可申请成立康美时代体验店;康美时代体验店除了销售高端贵细滋补品、传播养生理念以外,还可作为区域的品牌形象店、体验中心、服务中心。

2016 年,依托康美中医药全产业链,充分利用康美科技和名老中医健康管理资源,打造“九大仙草”特色产品体系。预计 2016 年全年上市 27 个直销新品,其中营养保健食品 6 个、化妆品(个人护理品、美容美发产品)15 个、个人卫生用品及生活用清洁用品 4 个、保健器材 1 个、小型厨具 1 个。

物业租售及其他业务板块

公司物业租售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和物业出售,不涉及住宅等商品房租售。公司近年先后收购安徽亳州和广东普宁等中药材专业市场,逐步规范药材市场管理,并投资建设新的专业市场,公司主营业务相应增加了物业租售业务。2015 年度,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物业出售实现营业收入为 59,063.79 万元,出售面积 61,724.96 平方米。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 249,692.60 万元,公司累计物业出售实现营业收入回收资金 177,755.41 万元,累计出售面积 276,888.38 平方米,累计物业出租面积 80,963.97 平方米。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806,682.8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2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673.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809.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9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066,827,952.30	15,949,188,769.36	13.28
营业成本	12,947,273,752.71	11,768,221,100.64	10.02
销售费用	499,306,169.00	426,417,657.20	17.09
管理费用	711,490,907.28	582,887,882.17	22.06
财务费用	448,993,913.83	434,947,756.50	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863,225.38	1,132,203,880.61	-5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513,871.09	-768,886,322.21	-8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0,432.12	1,141,321,231.57	492.24
研发支出	77,003,067.43	58,014,712.21	32.7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	15,941,963,934.19	11,595,972,107.31	27.26	10.77	9.10	增加 1.11 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及食品	1,407,559,360.78	1,036,665,296.96	26.35	60.03	51.88	增加 3.95 个百分点
其他	644,651,096.09	304,613,524.85	52.75	1.44	-33.22	增加 24.5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药饮片	3,720,331,974.12	2,405,821,961.04	35.33	32.89	31.15	增加 0.86 个百分点
中药材贸易	6,028,532,684.99	4,596,561,310.81	23.75	-15.82	-15.25	减少 0.52 个百分点
自制药剂	203,800,839.91	161,106,797.20	20.95	-7.11	-9.40	增加 2.00 个百分点
药品贸易	5,395,376,315.49	3,961,843,060.46	26.57	42.89	38.77	增加 2.18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593,922,119.68	470,638,977.80	20.76	36.15	39.07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	818,978,441.62	452,020,056.95	44.81	102.45	97.54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食品	588,580,919.16	584,645,240.01	0.67	23.91	28.85	减少 3.81 个百分点
物业租售及其他	644,651,096.09	304,613,524.85	52.75	1.44	-33.22	增加 24.5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2,114,788,988.50	1,533,067,665.70	27.51	0.92	-3.56	增加 3.37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4,641,366,165.23	3,363,957,727.21	27.52	7.24	1.82	增加 3.86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9,418,607,977.15	6,709,901,272.60	28.76	14.89	13.95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819,411,260.18	1,330,324,263.61	26.88	41.44	34.88	增加 3.55 个百分点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本年度前 5 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为 1,504,566,914.95 元, 占销售总额比重为 8.33%。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中药饮片系列	24,365,339.02 (公斤)	24,586,167.19 (公斤)	3,821,502.70 (公斤)	13.78	13.85	-5.46
中药饮片系列	151,715,656 (袋/包)	147,520,191 (袋/包)	15,708,524 (袋/包)	8.65	4.58	36.44
中药饮片系列	12,772,362 (盒/罐/瓶)	12,123,767 (盒/罐/瓶)	5,338,527 (盒/罐/瓶)	242.56	219.91	13.83
中药饮片系列	1,394,135 (条/根/个/只/扎)	1,289,228 (条/根/个/只/扎)	1,208,726 (条/根/个/只/扎)	-33.41	10.98	9.50
新开河参	204,105.17 (公斤)	173,205.00 (公斤)	79,811.63 (公斤)	35.80	-6.42	63.18
食品	6,512,769.74 (公斤)	6,494,699.41 (公斤)	327,485.43 (公斤)	34.07	26.38	5.84
保健食品	10,277,383 (瓶/罐)	9,371,956 (瓶/罐)	2,174,532 (瓶/罐)	-21.34	-26.18	71.34
保健食品	8,501,581 (盒)	7,937,869 (盒)	626,688 (盒)	259.09	242.50	895.12
保健食品	283,313 (支/条)	417,438 (支/条)	81,909 (支/条)	-57.10	-40.64	-62.09
自制药剂	286,129.71 (万片)	285,770.15 (万片)	30,681.87 (万片)	-11.17%	-11.00%	1.19%
自制药剂	54,375.96 (万粒)	54,295.57 (万粒)	8,512.69 (万粒)	31.86%	32.26%	0.95%
自制药剂	925,802 (袋)	1,063,413 (袋)	71,766 (袋)	-35.27%	-21.00%	-65.72%
自制药剂	1,254,368 (盒)	1,304,259 (盒)	205,859 (盒)	-12.95%	-11.93%	-19.51%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直接材料	2,340,711,349.84	18.09	1,804,540,499.24	15.33	29.71	
医药工业	直接人工	86,294,748.45	0.67	75,965,288.66	0.65	13.60	
医药工业	制造费用	139,922,659.95	1.08	131,726,062.58	1.12	6.22	
医药商业	主营业务成本	9,029,043,349.07	69.79	8,616,827,592.75	73.22	4.78	
小计		11,595,972,107.31	89.63	10,629,059,443.23	90.32	9.10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直接材料	450,573,875.49	3.48	235,967,990.54	2.01	90.95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直接人工	631,548.02	0.01	425,199.87		48.53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制造费用	1,742,783.64	0.01	557,355.41		212.69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委托加工费	31,761,913.18	0.25	14,848,259.97	0.13	113.91	
保健食品及食品商业	主营业务成本	551,955,176.63	4.27	430,762,016.14	3.66	28.13	
小计		1,036,665,296.96	8.02	682,560,821.93	5.80	51.88	
物业租售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04,613,524.85	2.35	456,171,361.49	3.88	-33.22	
小计		304,613,524.85	2.35	456,171,361.49	3.88	-33.22	
合计		12,937,250,929.12	100.00	11,767,791,626.65	100.00	9.9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中药饮片	直接材料	2,201,682,689.25	17.02	1,650,470,809.78	14.03	33.40	
中药饮片	直接人工	80,858,458.71	0.63	69,995,369.69	0.59	15.52	
中药饮片	制造费用	123,280,813.08	0.95	113,940,446.83	0.97	8.20	
小计		2,405,821,961.04	18.60	1,834,406,626.30	15.59	31.15	
中药材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4,596,561,310.81	35.53	5,423,379,262.62	46.08	-15.25	
小计		4,596,561,310.81	35.53	5,423,379,262.62	46.08	-15.25	
自制药品种	直接材料	139,028,660.59	1.06	154,069,689.46	1.31	-9.76	
自制药品种	直接人工	5,436,289.74	0.05	5,969,918.97	0.05	-8.94	
自制药品种	制造费用	16,641,846.87	0.13	17,785,615.75	0.15	-6.43	
小计		161,106,797.20	1.24	177,825,224.18	1.51	-9.40	
药品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3,961,843,060.46	30.62	2,855,039,485.45	24.26	38.77	
小计		3,961,843,060.46	30.62	2,855,039,485.45	24.26	38.77	
医疗器械	主营业务成本	470,638,977.80	3.64	338,408,844.68	2.88	39.07	
小计		470,638,977.80	3.64	338,408,844.68	2.88	39.07	
保健食品	直接材料	419,303,496.94	3.24	213,977,284.13	1.82	95.96	
保健食品	直接人工	188,706.07	0.00				
保健食品	制造费用	765,940.76	0.01				
保健食品	委托加工费	31,761,913.18	0.25	14,848,259.97	0.13	113.91	
小计		452,020,056.95	3.50	228,825,544.10	1.95	97.54	
食品	直接材料	31,270,378.55	0.24	21,990,706.41	0.19	42.20	
食品	直接人工	442,841.95	0.00	425,199.87	0.00	4.15	
食品	制造费用	976,842.88	0.01	557,355.41	0.00	75.26	
食品	主营业务成本	551,955,176.63	4.27	430,762,016.14	3.66	28.13	
小计		584,645,240.01	4.52	453,735,277.83	3.85	28.85	
物业租售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04,613,524.85	2.35	456,171,361.49	3.88	-33.22	
小计		304,613,524.85	2.35	456,171,361.49	3.88	-33.22	
合计		12,937,250,929.12	100.00	11,767,791,626.65	100.00	9.94	

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年度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为 1,246,442,445.61 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为 8.19%。

2. 费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117,299,314.02	20,448,439.27	473.63	同比增加的原因系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 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7,003,067.4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77,003,067.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4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3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4. 现金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863,225.38	1,132,203,880.61	-55.06	同比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的贷款、支付的职工薪酬和税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513,871.09	-768,886,322.21	-87.74	同比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的土地购置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0,432.12	1,141,321,231.57	492.24	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发行债券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818,341,613.15	41.51	9,985,269,214.29	35.82	58.42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48,590,742.31	0.91	220,259,351.29	0.79	58.26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收到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0,152,698.63	0.08	4,917,698.63	0.02	513.15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计提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8,253,305.57	0.21	53,213,719.79	0.19	47.05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暂付的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9,794,699,683.97	25.70	7,368,655,747.82	26.43	32.92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库存商品增加和项目开发成本及消耗性生物资产林下参种植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67,626,132.04	0.70	194,002,749.97	0.70	37.95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留抵税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73,162,081.33	0.45	454,082,170.43	1.63	-61.87	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在建工程完工转为固定资产和转入存货—开发成本所致。
商誉	304,734,710.15	0.80	223,589,608.40	0.80	36.29	增加的原因系报告期收购子公司产生商誉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925,068.75	0.33	69,620,975.65	0.25	80.87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发生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7,460,066.96	2.78	175,438,334.05	0.63	502.75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预付土地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620,000,000.00	12.12	3,420,000,000.00	12.27	35.09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扩大生产经营而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01,301,735.31	0.53	400,000,000.00	1.43	-49.67	减少的原因系报告期开出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偿还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3,798,812.94	0.11	30,324,332.67	0.11	44.43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公司员工工资和奖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281,409,282.86	0.74	99,224,186.68	0.36	183.61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债券和短期融资券计提的利息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	0.01	200,000,000.00	0.72	-97.75	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500,000,000.00	14.43	1,000,000,000.00	3.59	450.00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发行短

						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68,312.17	0.00	4,500,000.00	0.02	-94.04	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长期借款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应付债券	4,885,439,073.79	12.82	2,496,249,999.86	8.95	95.71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发行公司债券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16,235.00	0.01	2,609,521.81	0.01	103.72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股本	4,397,428,966.00	11.54	2,198,714,483.00	7.89	100.00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实施2014年度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3,070,799.63	0.03	-444,900.90	-0.00	3,037.91	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1,145,170,285.58	3.01	876,401,134.97	3.14	30.67	增加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母公司净利润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73,313,160.93	0.19	2,763,754.98	0.01	2,552.66	增加的原因系报告期新增收购子公司合并产生影响少数股东损益减少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三) 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内,公司除了中药饮片全部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之外,还有26个品种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7个品种纳入国家级《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另有11个品种纳入省级《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本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商标	注册号	获得荣誉	持有单位	使用药产品
	1908175	中国驰名商标 广东省著名商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人用药,消毒剂,药酒,医用营养物品,医用营养饮料,中药药材
	559328	中国驰名商标 吉林省著名商标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人参

	6031346	广东省著名商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茶, 茶叶代用品, 甜食, 甜食, 馅饼, 寿司, 八宝饭, 粥, 春卷, 豆沙, 年糕, 饺子, 花卷, 炒饭
	6367849	广东省著名商标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非医用营养胶囊, 燕麦片, 包子, 面条, 冰棍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中药饮片龙头企业，康美药业研发团队积极实施中药全产业链标准化体系研究及建设，推进达到中药标准化、现代化、信息化程度。本年度获得国家级项目 4 项、省级 3 项和市级 1 项，均进入筹备论证、启动和实施阶段。公司围绕国家在中药标准化建设的多项制度和政策，联合全国数十家中药种植基地（企业）、全国顶尖的中药研发机构（高校和药物研究所），组成创新联盟，在公司领导的支持下，获批负责落实国家发改委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标准化项目的实施，推进西洋参等 20 种中药饮片的标准化建设。同时，获批承担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南药系列中药饮片的生产规范及标准制定的研发及产业化。争取到企业独立承担国家药典委员会第二批《全国中药饮片炮制规范》项目的批准，负责乌梢蛇、蕲蛇、蛇蜕 3 个蛇类品种（6 种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的研究任务。参与国家商务部名贵中药资源可持续利用能力建设项目“常用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制”（项目编号：2060302），牵头承担 14 个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的研究与制定。

公司在布局中药全产业链建设之外，2015 年新增两大研发平台，“广东省康美药业中央研究院”和“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已分别得到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促使公司已具备的国家和省部级研发平台达到 16 个。更加有利于专注开展中药全产业链资源整合研发平台建设，也促进公司拥有更多的资源和机会加强化学药、健康产品等方面的研发，目前累计的研究成果已经获得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21 件。在 2015 年度内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7 件、公司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4 件。

公司在北京成立研究院投入运行一年之余，充分拓展了研发规模和竞争实力。本年度启动尼伐地平片临床试验，新增心血管系统化学药临床批件 1 个。进入审评阶段的化学药申报品种 4 个。立项开展神经系统、消化系统、骨科、抗癌等领域的新药开发 10 余项，为公司逐步填补不同细分领域发挥引领和主导作用。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中新药业	9,315.82	1.32	2.38
白云山	31,573.60	1.65	3.64
哈药股份	20,084.43	1.27	2.68
云南白药	10,037.30	0.48	0.74
上海医药	61,769.08	0.59	1.83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26,556.0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7,700.3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0.4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0.41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制何首乌生产工艺和质量标准化关键技术研究	该项目是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教育司组织的国家科技攻关计划课题,康美药业承担该项目的分课题:50种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化研究——何首乌饮片炮制工艺及质量标准规范化研究,属于基础研究项目,主要为推进制何首乌的现代炮制技术制定炮制规范和质量标准的研究和制定。	已完结、验收	已产业化。	864.75	0	0
冬虫夏草产品系列的产业化研究	开发以冬虫夏草等天然中药为主要原料的保健食品,充分发挥冬虫夏草的名贵中药资源的多元化功效优势,拓展市场应用价值,实现产业化。	1、CFDA 审评阶段 1 件; 2、注册检验阶段 1 件; 3、中试阶段 1 件; 4、立项待启动 1 件	冬虫夏草系列产品开发用于增强免疫力等产品已有 3 个,进入国家 CFDA 注册审评阶段的 1 件(康美®冬虫夏草西洋参胶囊)、进入注册检验阶段的 1 件(康美®冬虫夏草西洋参三七红参胶囊)、处于研发中试阶段 1 件(康美®臻好口服液)。	551.43	0	0
人参系列产品的产业化研究	发挥康美药业的人参资源优势,以及人参炮制技艺的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价值,在已有的“新开河人参”驰名商标的市场积淀基础上,构建从人参药材资源到人参新产品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开发一系列以人参、红参等贵细中药为原料的保健食品和食品,为市场提供丰富的适宜不同市场人群需求的优质康美人参品牌产品。也为“治未病”领域提供更多选择。	1、CFDA 审评阶段 5 件; 2、注册检验阶段 6 件; 3、中试阶段 7 件; 4、小试阶段 3 件; 5、立项待启动 1 件	1、CFDA 审评 5 件:康美®人参西洋参丹参胶囊、康美®人参灵芝鱼胶胶囊、幸福红®怡酒、力健颗粒、康美牌红参蜜丸; 2、注册检验阶段 6 件:康美®玛咖人参蝙蝠蛾拟青霉胶囊已完成现场核查,康美®人参灵芝蝙蝠蛾拟青霉胶囊、改善睡眠片、护肝冲剂等完成注册检验; 3、中试阶段:康美®康力健酒、康美®倍复力饮料、幸福红®力鼎酒、康美®参芪葛根三七口服液、幸福红®怡梦酒、益智源胶囊、	205.15	0	0

			怡泰口服液等； 4、小试阶段 3 件： 新开河野山®人参含片、新开河野山®人参胶囊、康美®人参滴丸； 5、已上市产品新增规格 1 件：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液。			
三七系列产品产业化研究	利用康美药业文山三七道地中药资源，在得到国家工信部在中药材种植扶持的基础上，以及康美牌三七粉的市场优势，继续延伸三七的产品线。开发以三七为主要原料，在降血脂、	1、CFDA 审评阶段 4 件； 2、注册检验阶段 4 件； 3、中试阶段 2 件； 4、小试阶段 1 件	1、除与人参、冬虫夏草共入配方的用于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等保健功能的品种外，还有开发用于护肝的康美®三七护肝胶囊、降血脂的康美®三七降脂袋泡茶、降血脂和改善记忆的康美®银杏三七山楂茶多酚胶囊等产品。	309.85	0	0
中药经典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平台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平台的研究	根据国家政策引导和香港等地的政策条件以及市场需求，开发中药经典复方配方颗粒、中药配方颗粒产品研发，以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的综合平台建设。	1、中药经典复方配方颗粒小试研究阶段； 2、完成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工艺和质量标准制定有 121 种	1、完成中药经典复方配方颗粒 76 种小试研究； 2、完成中药配方颗粒 121 种，在中试预备阶段。	402.25	0	6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 化学药

报告期内提交 CFDA 审批的 6 类化学药 1 个（含原料药和 2 个规格制剂），琥珀酸普鲁卡必利原料药及制剂（受理号：CXHL1501480、CYHS15011221、CYHS1501122），完成注册审批 6 类化学药 1 个，马来酸依那普利胶囊（初审编号 CYHS1301287 粤，临床试验批件已下发到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② 保健食品

报告期内提交保健食品注册 11 个。

保健食品注册产品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受理编号
1	康美牌菊皇茶	国食健申 G20140795
2	康美牌红参酒	国食健申 G20141547
3	康美牌红参蜜丸	国食健申 G20150011
4	康美牌三参胶囊	国食健申 G20150260
5	康美牌西洋参茶	国食健申 G20150755
6	康美牌西洋参口服液	国食健申 G20150756
7	康美®人参灵芝鱼胶胶囊	国食健申 G20151181
8	康美®冬虫夏草西洋参胶囊	国食健申 G20150834
9	康美®力健颗粒	国食健申 G20151079
10	康美牌西洋参胶囊	国食健再 G20150443
11	康美牌西洋参含片	暂未取得

③食品

报告期内提交食品备案 31 个，完成备案食品 18 个，取得备案号 18 个。

食品备案产品明细表

编号	产品名称	进度	备案标准号
1	风味植物饮料	备案成功	Q/KM 0074S—2015
2	玛咖粉压片糖果	备案成功	Q/KM 0076S—2015
3	代用茶	备案成功	Q/KM 0088S—2015
4	植物粉	备案成功	Q/KM 0089S—2015
5	即食燕窝饮品	备案成功	Q/KM 0090S—2015
6	阿胶超微粉	备案成功	Q/KM 0091S—2015
7	玛咖压片糖	备案成功	Q/KM 0092S—2015
8	杜仲雄花人参代用茶	备案成功	Q/KM 0093S—2015
9	辣木叶牛蒡根代用茶	备案成功	Q/KM 0095S—2015
10	玛咖植物压片糖果	备案成功	Q/KM 00101S—2015
11	荞麦葛根冲调粉	备案成功	Q/KM 0096S—2015
12	酸枣仁茯苓固体饮料	备案成功	Q/KM 0097S—2015
13	人参茯苓膏	备案成功	Q/KM 0099S—2015
14	代用茶	备案成功	Q/KM 443936S—2015
15	单一型代用茶	备案成功	Q/KMBZ 0001S—2015
16	混合型代用茶	备案成功	Q/KMBZ 0002S—2015
17	辣木蜜宝	备案成功	Q/KMBZ 0003S—2015
18	玛咖黑枸杞压片糖果	备案成功	Q/KM 442378S—2015
19	燕麦核桃山药粉	备案成功	Q/KM 440026S—2016
20	浓缩饮料	备案中	/
21	燕麦红豆薏米粉	备案中	/
22	燕麦固体饮料	备案中	/
23	黑豆红小豆绿豆粉	备案中	/
24	燕麦芡实莲子粉	备案中	/
25	奇亚籽山药藕粉	备案中	/
26	蓝莓谷物燕麦片制品	备案中	/
27	黑豆黑芝麻板栗代餐粉	备案中	/
28	莲子百合粉	备案中	/
29	魔芋小麦胚芽粉	备案中	/
30	木瓜葛根粉	备案中	/
31	猴菇莲子粉	备案中	/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动取消了2个研发项目，无药品注册未获批准。上述2个研发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人民币4,085.00万元，项目取消不会对本公司产生较大影响。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年度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已布局适应中长期发展的新研发管线。在国家和省部级的中医药发展的政策支持下，开展中药全产业链的标准化体系建设，并通过化学药和健康产品等多元化促进研发与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的紧密结合，提高综合创新能力，拓展国内外产学研合作，为推进公司研发迈入国际竞争格局提供转折机遇。积极拓展企业在神经系统、消化系统、抗癌、骨科系统等多个治疗领域的化学药和中药创新药物的合作引进和创新开发，以及涵盖 27 种保健功能的健康产品的开发，为大健康领域建立丰富的梯队系列产品。

以此为项目研发管线，在完成抗癌、消化系统等处于审评阶段的相关要求之外，继续开展在研及获批药品的临床试验，同时跟随国家政策要求推进一致性评价的研究，促使公司研发和产业化应用得到充分的资源整合和价值链的延续。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中药系列	9,748,864,659.11	7,002,383,271.85	28.17	-2.13	-3.52	1.03	
药品系列	5,599,177,155.40	4,122,949,857.66	26.37	40.15	35.94	2.28	
食品系列	1,407,559,360.78	1,036,665,296.96	26.35	60.03	51.88	3.95	
医疗器械系列	593,922,119.68	470,638,977.80	20.76	36.15	39.07	-1.66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二）经营模式”。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福利	132,291,906.60	26.50
办公费	26,771,375.05	5.36
租赁费	24,297,890.84	4.87
运费、装卸费	64,844,392.14	12.99
业务（宣传费）	27,680,732.75	5.54
业务招待费	13,167,485.17	2.64
折旧费	8,184,252.15	1.64
咨询费	6,526,704.96	1.31
广告费	119,594,069.43	23.95
差旅费	24,136,657.84	4.83
销售推广服务费	41,740,227.00	8.36
其他	6,028,518.60	1.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41,956.47	0.81
合计	499,306,169.00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昆药集团	88,158.71	17.93
天士力	199,092.71	15.06
哈药股份	113,150.43	7.14
中新药业	126,299.33	17.84
同仁堂	213,520.39	19.75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148,044.3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49,930.6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76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总额为 145,575.71 万元，与上年同期 78,098.61 万元相比，增加 67,477.10 万元，增长 86.4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4)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广发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76,560,000.00	12,000,000	9.458	397,128,058.33	75,417,879.33	76,933,579.86	长期股 权投资	2007年9 月受让
合计	76,560,000.00	12,000,000	/	397,128,058.33	75,417,879.33	76,933,579.86	/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公司 类型	所处行 业	主要产 品或服 务	注册资 本	净资 产	总资 产	营业收 入	营业利 润	净利 润
广东康美药业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批发和 零售业	批发贸 易	10,000,000.00	27,741,927.78	56,936,635.00	136,506,116.82	7,236,234.15	5,341,345.35
康美(普宁)中药材 专业市场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子公 司	物业管 理	物业管 理及柜 台出租	8,000,000.00	10,498,643.20	12,309,772.88	3,670,323.00	663,994.28	463,663.78
康美时代(广东)发 展有限公司	子公 司	批发业	健康产 品	10,000,000.00	10,843,096.72	34,423,913.38	83,011,565.27	674,640.68	453,623.85
成都康美药业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中药饮 片加工	中药饮 片	100,000,000.00	136,453,671.65	510,426,247.61	276,069,966.75	19,803,506.96	15,671,783.99
康美药业(四川)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批发和 零售业	药物批 发	5,000,000.00	14,475,129.24	41,329,676.74	63,029,132.30	354,281.50	244,015.22
康美滕王阁(四川) 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 司	批发和 零售业	药物批 发	30,000,000.00	18,639,278.83	53,377,532.41	18,401,389.91	1,766,854.25	1,605,542.41
康美新开河(吉林) 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 司	中药饮 片加工	红参	350,000,000.00	519,062,312.65	1,270,404,450.70	202,925,982.96	12,977,729.32	22,332,978.00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 公司	子公 司	批发业	食品	25,000,000.00	31,823,582.11	224,076,938.66	509,861,723.52	453,493.22	172,936.30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 公司	子公 司	农副食 品加工 业	食品	65,000,000.00	69,760,918.92	257,959,352.71	399,205,007.19	-1,234,298.15	-1,229,421.20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 有限公司	子公 司	批发和 零售业	医药咨 询	330,000,000.00	343,678,154.81	888,951,430.06	891,528,625.82	13,334,601.18	12,271,300.39
康美(北京)药业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中药饮 片加工	中药饮 片	5,000,000.00	32,232,438.21	111,662,849.48	84,153,492.02	565,538.88	429,284.65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 公司	子公 司	中药饮 片加工	中药饮 片	30,000,000.00	9,812,033.90	472,564,759.64	175,101,658.65	1,530,460.65	1,439,633.66
康美(北京)药物研 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 司	医学研 究和试 发	药品研 发	100,000,000.00	100,065,907.27	104,336,593.45	15,849,056.23	373,767.38	275,657.94

		验发展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租赁、贸易	12,500,000.00	-22,907,962.04	575,650,553.62	291,191,767.73	797,714.34	321,835.02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业	房地产开发	360,461,800.00	592,695,554.43	1,640,533,715.30	617,270,324.70	128,417,506.67	98,246,127.30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业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管理	10,000,000.00	4,310,676.09	47,339,168.79	21,086,381.82	2,275,303.90	1,625,043.96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基金管理服务	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	126,880,000.00	4,165,761,034.13	6,071,745,634.91	2,197,132,007.87	1,081,470,795.49	797,397,751.43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批发业	批发预包装食品、技术开发、项目投资、咨询服务	30,000,000.00	17,950,720.47	19,137,517.45	306,155.34	-5,946,684.57	-5,932,931.4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近年来，中医药事业正步入发展的快车道，形成了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六位一体”全面发展的新格局，为加快中医药振兴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在去年12月22日给中国中医科学院举办成立60周年纪念大会的贺信中指出，中医学是中国古代科学的瑰宝，也是打开中华文明宝库的钥匙。当前，中医药振兴发展迎来天时、地利、人和的大好时机。并希望广大中医药工作者增强民族自信，勇攀医学高峰，深入发掘中医药宝库中的精华，充分发挥中医药的独特优势，推进中医药现代化，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切实把中医药这一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财富继承好、发展好、利用好，在建设健康中国、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征程中谱写新的篇章。2016年是国家“十三五”开局之年，是全国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朝着第一个百年目标奋进的关键时期。到2020年，中国健康服务业总规模将达到8万亿人民币，中医药健康产业则为3万亿人民币，亚健康行业将吸引大量市场资本。未来，我国大健康产业将迎来新的高速发展期，这将为公司发展带来更好的成长环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6年，公司将坚持发展中医药事业，实现新一轮战略升级，开启产业新征程，打造医药资源精准服务型上市企业。并实现“走出去”的新突破，推动产业的国际化发展进程。

按照公司发展思路，根据实际情况，2016年公司发展的总体目标是：持盈保泰，稳中求进，贯彻落实中医药产业新战略，实现中医药产业“走出去”；云开龙腾，创新拓展，为构建康美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而全面发力。

持盈保泰，就是持续创造效益，维护根基，保持稳健发展。云开龙腾，就是拓宽思路，以互联网+为抓手，创新思维推动创新发展，突破中医药传统格局，实现公司大健康+大金融产业的腾飞。

2016 年公司工作的指导思想：

公司新一年发展，要遵循国家“十三五”规划的“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的宗旨，遵循“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经济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控制风险。延伸发展内涵，开拓大健康产业；深化内部治理，强化结构调整。提倡继承创新，实现精准经营，精准管理，精准生产，精准服务。

落实新一年的产业战略工作，要围绕一个中心，实现三个转变，做到五个注重。一个中心，是以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为中心。实现三个转变，即实现从中医药产业向大健康产业的根本转变；实现从传统供需到互动共享的根本转变；实现从简约服务到精准服务的根本转变。五个注重：要注重产业延伸的保障与支持，着力于完善公司资本配置；要注重组织体系的改革与优化，着力于制度建设执行及架构职能调整适配；要注重大数据资源的协调与共享，着力于数据收集分析与应用；要注重社会化客户管理体系的建设与应用，着力于市场的资源整合与服务协同；要注重人才培养与引进，着力于人的才德考量和潜质挖掘。这五个注重和着力相互联系、相互贯通和相互促进。贯彻落实这五个注重和着力，将推动公司大健康产业水平实现整体跃升，增强持续发展的动力。

(三) 经营计划

1、精准发力，构建大健康服务生态圈

2016 年，公司将全面进军大健康产业，持续推动医院托管、开发远程医疗和诊断，开展医院管理、智慧养老、健康管理等新型业务，快速推进智慧药房经营模式。

持续以互联网+为手段，加快推进养老延伸及健康管理服务进程；加快健康一体机、可穿戴健康设备的开发和应用，全力推动健康数据监测业务发展；推进社区健康服务中心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并形成可复制的样板。新的一年要重视医院托管、居家养老及慢病管理、社区健康服务、连锁药店健康服务工作的落实，力争形成初步优势，为大健康产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打造中医药大金融服务大平台

公司将围绕互联网医疗业务，通过打造新的金融服务平台，实现中医药与金融产业的创新融合，力助加快公司“大健康+大平台+大数据+大服务”体系的建设。2016 年，努力争取第三方支付牌照的申请取得新进展；尽快落实健康保险的批准设立工作，并及时高起点、高标准做好资源配置、团队组织管理等筹备工作，为未来实施“专业领先、服务领先和成本领先”的发展战略提供优质服务保障，推动以“健康保险+健康管理”的新型健康保险模式落地。推动金融租赁新业务进程，力争在医院收购、工程建设、医疗设备、体检设备等领域探索金融服务合作，推动公司顺利切

入规模超过万亿的金融租赁市场。通过打造新的金融服务平台,努力实现中医药产业与金融产业的创新融合,形成“电子盘+现货+期货+保险+金融租赁”的中医药大金融格局。

3、开放共享,完善大数据服务平台

公司将落实服务与管理创新,做好公司企业云平台建设、大数据分析和移动互联网运用。推进信息管理与服务,持续开展信息化项目建设、数据中心运维与信息安全体系建设、中药材资源信息化、IT项目申报及中药材价格指数运维、决策分析数据支持系统项目。e 药谷中药材大宗现货交易平台继续收集产地动态信息,进行数据分析,推进系统升级。继续增加品种知识库,优化资源地图系统,落实品种分析报告。

加强企业云计算平台建设,公司各系统将往该平台上转移,升级核心业务系统架构。对健康管理、第三方支付、中药材价格指数、康美电商、康美中药网、大数据中心、康美健康智库等资源进行数据集成,实现大数据共享,通过数据分析达到精准服务,促进服务协同,进一步提升健康生态圈的价值创造能力。同时,确保系统安全、数据安全、信息安全,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丰富商业智能平台预测模型,展示较为全面的多维度决策数据。继续深入开展行业研究,通过申请专利及著作权方式加强信息化知识产权的保护。

4、继承创新,汇聚新型生产制造服务集群

强化种植管理服务体系。健全完善种植基地管理制度,继续实行“田间管理分包”、“药肥统一管理”的管理方案,使产品质量、药用价值含量、安全系数等指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持续参与制定移山参标准样品与起草国际标准。

形成生产制造集约管理氛围,优化工作流程,推进科学管理。加快构建生产制造的集约化管理模式,力求做到资源共享、人才共享、技术共享、管理共享、服务共享。推进技术创新,加快工艺革新,提升智能化生产的研发进度。继续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以技术优势延伸产品生命周期,捍卫人参品牌的行业地位;推动生产领域的拓展,开展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基地等新产能建设的筹备工作,形成更为全面的产品覆盖。

5、深化整合,部署现代商业流通服务新格局

对连锁药店、销售单位、健康管理、供应链管理、物流配送等资源进行深度整合,形成现代商业流通服务新格局,为中医药全产业链提供精准流通服务。强化物流配送体系资源整合,落实计划集成,共建大供应链的业务链接模式;整合承运商管理,提升服务质量。

建立专业精干的营销团队、良好的激励机制、灵活多变的营销方法、推陈出新的营销模式。进一步加强管控,明确定位,打造核心营销平台。根据时代的变迁,适时推进营销服务的转型升级,持续拥抱“互联网+”,融实体营销模式与互联网营销模式于一体。完善客户管理体系,建立统一客户服务中心,传统客户关系管理要向社会化客户关系管理彻底转变,关注客户体验和感受,实现精准服务,全力打造中医药全产业链的精准营销服务体系。

6、加快进度,创建标准化专业市场管理服务体系

加快在建中药城项目的建设进度，健全完善亳州中药城、普宁中药城的管理体系，用创新思维培养市场、引导市场；要推进专业化运作，创建可供复制的管理模式和运营模式，形成标准化专业市场管理服务体系。

7、创新驱动，激发科研体系新活力

进一步引进高端研发人才，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制定新一年具体技术研究发展目标以及成果任务，加快在研项目、产品的进度。积极推进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药典委员会全国第二批中药炮制技术规范，持续推进保健食品类研发。

8、优化体系，营造精准服务新生态

当前公司产业已实现从最初的药品制造向大健康领域迈进，并将进一步涵盖保险和金融业务，未来将逐步形成中医药为核心、包括医院运营、智慧养老、健康管理等在内的大健康产业，和以健康保险、金融租赁、中药材期货交易、第三方支付、小额信贷等金融业务同步发展的新格局。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性风险

国家政策对医药企业具有强制性约束力，随着医药改革的持续深入，药品招标采购、GMP 认证与飞行检查、放开中药配方颗粒的试点生产限制、医保控费等政策深刻地影响着国内医药企业的未来发展，将有可能对公司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跟踪和研究国家医药政策的变化趋势，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质量管理，从种植、采购、生产、运输、销售以及诊疗服务等各个环节严格把关，以快速地响应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变化。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是通过在中药材产地进行大规模采集收购，就地进行初加工，经加工后的中药材一部分通过物流渠道直接配送给客户，大部分进入公司仓库。进入公司仓库的中药材，一部分通过再加工直接作为中药饮片生产的原材料，一部分作为中药材商品直接销售。受市场供求、种植面积增减、产量丰欠、气候变化、自然灾害、人为炒作等因素影响，近年来中药材价格波动较大。

应对措施：公司的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业务对中药材的需求量较大，为了规避中药材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将目前的经验和策略，准确地把握采购和销售的时机，规避因对中药材的价格走势研判失误，可能会给公司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业务带来的经营风险。

3、中高级人才紧缺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资产规模与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公司对各类中高级人才的需求也不断增加，而且对人才的质量、数量和结构均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公司内部有一套完整、高效的人才培养、提升机制，为公司内部员工的成长提供了保证。但由于近几年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内部培养

很难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急需引入包括管理、技术、研发、销售在内的各类中高级人才。公司具有良好的人才引入机制和完善、实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康美药业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劳动者和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股东、公司和个人利益的一致，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核心人员的凝聚力和 company 竞争力，有效调动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4、投资决策和项目管控的风险

有效投资是企业发展和经营的必要手段，是提升企业核心价值和自主创新的必经之路，投资项目的收益和成效系由多个复杂因素所决定，而有效地实现投资决策并提高投资效益已然成为企业投资首要面对的课题，不仅要持续提高选择投资项目的决策水平，而且还要有效提高防范各种项目风险的管理能力。

随着公司中医药全产业链运营战略的推进，对产业链上游的中药材种植、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材贸易、医药现代物流，产业链下游的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自有门店销售、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医疗服务等环节的持续资源整合都对公司的投资决策和项目有效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形成有效的投资决策和项目管控机制，将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

投资决策的重点在于解决投资方向与市场需求的一致性，项目管控的核心在于持续关注投入产出的匹配性和构建合理的效应评价标准体系。为此公司在前端不断加强项目投资决策机制的建设，在中端强调对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效益测算等的持续跟踪，在后端加强对投资决策和项目管控成效的分析总结并形成系统化的评价标准。以有效降低公司在推进中医药全产业链运营战略过程中的投资决策风险和项目管控风险。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为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现金分红政策的条款和其他条款进行修订，规定了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本年度优先股股息 225,000,000.00 元。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本公司拟进行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涉及 1,969 万股股份，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且该计划预计在 2016 年 5 月前可以实施完成，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1.90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839,252,603.5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520,228,760.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预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1.90	0	839,252,603.54	2,756,734,598.26	30.44
2014 年	5	3.20	5	703,588,634.56	2,285,879,121.49	30.78
2013 年	0	2.60	0	571,665,765.58	1,879,816,994.38	30.41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康美实业	其自身及其可控制的企业在公司上市期	2001 年 2 月 22 日	否	是		

			间，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起长期有效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马兴田	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企业在公司上市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001年2月22日起长期有效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康美药业	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1年6月17日起7年内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康美药业	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5年1月27日起7年内	是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	康美药业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关于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由于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股息率优先于普通股股东获得利润分配，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会造成归属于普通股	2014年5月16日	是	是		

			<p>股东净利润的减少，将导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有所下降。本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提升整体实力、进一步推进中医药全产业链的发展、加大人才引进和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平台建设和业务拓展等措施，从而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具体如下：1、整体实力迅速增强，为未来做大做强奠定基础；2、加大人才引进和完善公司治理，为企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制度保障；3、加强平台建设和业务拓展，确保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基于以上措施，在公司不存在重大突发事件导致后续经营受到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情况下，本次优先股的股息率水平将不高于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且本次优先股募集的资金还将用于偿还公司现有的负债，并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中医药全产业链的项目投资，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预计所产生的效益将可覆盖其股息成本。</p>					
其他承诺	其他	马兴田、许冬瑾、邱锡伟、李建华、林国雄、王敏、彭钦、庄义清、温少生	马兴田、许冬瑾、邱锡伟、李建华、林国雄、王敏、彭钦、庄义清、温少生于2015年7月21日起以个人自筹资金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股票，上述人员承诺自愿将所购股票从购买之日起锁定6个月。	2015年7月21日起6个月内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_____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8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年12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2015年12月1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16年3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制定〈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2016年3月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16年3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调整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2016年3月26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2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及摘要的议案》。许冬瑾、邱锡伟、李建华、林国雄、韩中伟、庄义清、王敏7人认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10,000.00万元。

2016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9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时间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业务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2、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加大人力、物力和资金的投入力度，对现有场地、设施和工艺进行技术改造，采用清洁工艺，杜绝环境污染。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98,714,483	100		1,099,357,241	1,099,357,242		2,198,714,483	4,397,428,96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98,714,483	100		1,099,357,241	1,099,357,242		2,198,714,483	4,397,428,96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198,714,483	100		1,099,357,241	1,099,357,242		2,198,714,483	4,397,428,966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本年度优先股股息 17,500,000.00 元。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98,714,483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并派发现金 3.20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802,945,875.56 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2,198,714,4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099,357,242 股。上述预案已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 2014 年度普通股分红政策，根据相关准则要求对 2014 年度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进行追溯重述，对 2014 年财务指标影响如下表：

财务指标	股份变动后	股份变动前
每股收益	0.520	1.040
每股净资产	3.802	7.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74	17.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56	17.56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普通股股票类						
优先股	2014-12-4	100.00	30,000,000	2014-12-30	3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11 康美债	2011-06-21	100.00	25,000,000	2011-07-05	25,000,000	2018-06-21
15 康美债	2015-01-27	100.00	24,000,000	2015-03-06	24,000,000	2022-01-27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1) 优先股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009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优先股，每股面值 100.00 元，本次优先股发行已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挂牌转让。（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2011 年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26号文核准。本期公司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本次发行公司债券 2011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11 康美债”，证券代码为“122080”。（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85号文核准。本期公司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本次发行公司债券 2015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15 康美债”，证券代码为“122354”。（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4,4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5,51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668,874,274	1,337,748,548	30.42	0	质押	1,232,79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5,727,500	125,727,500	2.86	0	无	0	其他
许冬瑾	47,648,350	95,296,700	2.17	0	质押	93,114,800	境内自然人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46,557,358	93,114,716	2.12	0	质押	93,114,716	境内非国有法人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6,557,350	93,114,700	2.12	0	质押	93,114,7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8,380,000	78,380,000	1.78	0	无	0	其他
许燕君	34,918,028	69,836,056	1.59	0	质押	0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234,559	68,234,559	1.55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丰庆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8,662,949	48,662,949	1.11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36,602,200	0.8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1,337,748,548	人民币普通股	1,337,748,54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5,7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727,500				
许冬瑾	95,2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95,296,700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93,114,716	人民币普通股	93,114,716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93,1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93,114,7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8,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80,000				
许燕君	69,836,056	人民币普通股	69,836,05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234,559	人民币普通股	68,234,5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丰庆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8,662,949	人民币普通股	48,662,949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60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许冬瑾和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康美实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马兴田，与许冬瑾和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马兴田，与康美实业有限公司、许冬瑾和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许冬瑾，与康美实业有限公司、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p> <p>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p> <p>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马兴田
成立日期	1997 年 1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生产、加工、销售：服装及配件，针棉织品；销售：电子元件，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机动车配件，百货，布料，化妆品，皮革制品，塑料制品，纸制品，陶瓷，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工艺品，家用电器；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11 日）；参与实业投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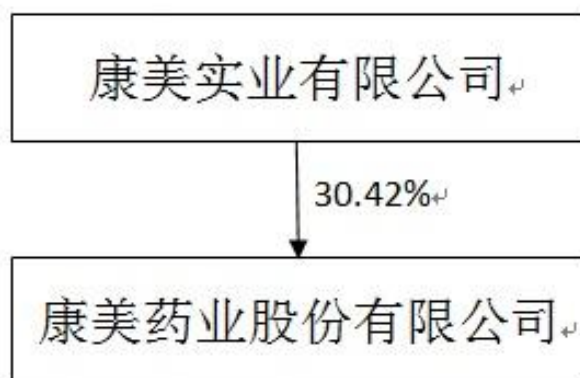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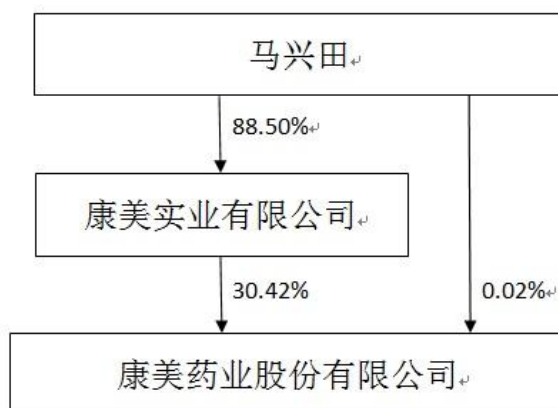
姓名	马兴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06	康美优 1	2014-12-4	100.00	7.50	30,000,000	2014-12-30	30,000,000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变更情况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9,000,000	30.00		未知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6,000,000	20.00		未知		其他
华商基金—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20.00		未知		其他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55,500	3,655,500	12.19		未知		其他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康富美三期资产管理计划	3,257,500	3,257,500	10.86		未知		其他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康富美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1,363,000	1,363,000	4.54		未知		其他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康富美二期资产管理计划	574,000	574,000	1.91		未知		其他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50,000	150,000	0.50		未知		其他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p>公司优先股股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康富美一期资产管理计划、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康富美二期资产管理计划、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康富美三期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p> <p>本公司未知其他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三)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优先股利润分配的情况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优先股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在本公司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期未分派股息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本公司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2015 年度应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现金股息为 225,000,000.00 元（含税）。

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5 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是：

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优先股总股本 30,000,000 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息 225,000,000.00 元（含税）。

(二) 近 3 年（含报告期）优先股分配金额与分配比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配金额	分配比例
2015	225,000,000.00	7.50%
2014	17,500,000.00	7.50%
2013		

其他说明：

优先股分配金额按股息率 7.50% 计算，分配比例系股息率。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对优先股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无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无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本公司认为本次发行优先股的条款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次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兴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15-06-02	2018-06-01		1,000,000	1,000,000	二级市场增持	70.90	否
许冬瑾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女	46	2015-06-02	2018-06-01	47,648,350	95,296,700	47,648,350	送转股	59.08	否
邱锡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15-06-02	2018-06-01	256,100	562,200	306,100	二级市场增持、送转股。	59.03	否
马汉耀	董事	男	49	2015-06-02	2018-06-01					14.53	否
林大浩	董事	男	57	2015-06-02	2018-06-01					21.93	否
李石	董事	男	49	2015-06-02	2018-06-01					7.85	否
李定安	独立董事	男	69	2015-06-02	2018-06-01					7.39	否
张弘	独立董事	男	46	2015-06-02	2018-06-01					7.39	否
江镇平	独立董事	男	59	2015-06-02	2018-06-01					3.68	否
罗家谦	监事长	男	79	2015-06-02	2018-06-01					14.90	否
马焕洲	监事	男	50	2015-06-02	2018-06-01					15.36	否
温少生	监事	男	37	2015-06-02	2018-06-01	50,000	130,000	80,000	二级市场增持、送转股。	17.08	否
林国雄	副总经理	男	57	2015-06-02	2018-06-01	190,000	430,000	240,000	二级市场增持、送转股。	59.02	否
李建华	副总经理	男	41	2015-06-02	2018-06-01	256,000	562,000	306,000	二级市场增持、送转股。	54.75	否

韩中伟	副总经理	男	48	2015-12-10	2018-06-01					7.39	否
庄义清	财务总监	女	45	2015-06-02	2018-06-01	50,000	130,000	80,000	二级市场增持、送转股。	37.49	否
王敏	总经理助理	男	45	2015-06-02	2018-06-01	130,000	290,000	160,000	二级市场增持、送转股。	54.47	否
彭钦	总经理助理	男	41	2015-06-02	2018-06-01	50,100	130,200	80,100	二级市场增持、送转股。	26.70	否
合计	/	/	/	/	/	48,630,550	98,531,100	49,900,550	/	538.9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马兴田	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许冬瑾	1997年6月至今，任康美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邱锡伟	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马汉耀	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0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林大浩	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采购部经理。
李石	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经理；199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定安	2007年1月至2015年，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201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弘	2007年12月至今，任西南政法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江镇平	2001年10月至今，在汕头市中瑞会计师事务所任所长；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家谦	2005年3月至今，任公司党支部副书记，2009年4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监事；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主席。
马焕洲	200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09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温少生	2001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总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林国雄	2001年4月至2008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建华	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4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韩中伟	2007年6月至2011年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2011年1月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担任社长兼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5年6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庄义清	2001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敏	2001年7月至今，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09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彭钦	2006年至今，任公司北京办事处负责人；2012年7月1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许冬瑾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1997年06月01日	
马汉耀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2010年08月24日	
许冬瑾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8月24日	
林大浩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8月24日	
李石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经理	2010年08月24日	
马兴田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8月24日	
马兴田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28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许冬瑾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10月15日	
许冬瑾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6月06日	
许冬瑾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09年04月13日	
许冬瑾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6月20日	
许冬瑾	普宁市汇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7月14日	
许冬瑾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9年12月09日	
许冬瑾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2月29日	
许冬瑾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2月29日	
许冬瑾	深圳市丰汇润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1月27日	

许冬瑾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4月15日	
许冬瑾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09月06日	
许冬瑾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0月15日	
许冬瑾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1月08日	
许冬瑾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2月01日	
许冬瑾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2月01日	
许冬瑾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12月01日	
许冬瑾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2月15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6月01日	
许冬瑾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6月10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7月01日	
许冬瑾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7月02日	
许冬瑾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7月04日	
许冬瑾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10月12日	
许冬瑾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11月14日	
许冬瑾	普宁市汇润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21日	
许冬瑾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6月10日	
许冬瑾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9月10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2年10月19日	
许冬瑾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03月26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05月16日	
许冬瑾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06月06日	
许冬瑾	康美实业（青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9月25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11月26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7日	
许冬瑾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12月31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27日	
许冬瑾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24日	
许冬瑾	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05月05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1月17日	
许冬瑾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9月09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3月21日	
许冬瑾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9月18日	
许冬瑾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5年06月18日	
邱锡伟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4月13日	
邱锡伟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29日	
邱锡伟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29日	
邱锡伟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01日	
邱锡伟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26日	
邱锡伟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经理	2007年10月15日	
温少生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26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06日	
温少生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7月02日	
温少生	揭阳市信宏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1年07月27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0月19日	
温少生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1月22日	
温少生	康美实业（青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9月25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26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27日	
温少生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31日	
温少生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0月27日	
温少生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4月10日	
温少生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21日	
王敏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经理	2009年12月29日	
王敏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经理	2009年12月29日	
王敏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2月16日	
王敏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12月07日	
王敏	浙江省土副保健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10月09日	
王敏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3月08日	
马汉耀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01日	
马汉耀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6月04日	
林国雄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4月13日	

林国雄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26日	
林国雄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6月18日	
李建华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经理	2012年03月31日	
李建华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21日	
李建华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0月15日	
李建华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4月17日	
李建华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4月10日	
李建华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8日	
李建华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5年10月21日	
彭钦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09日	
彭钦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3月26日	
彭钦	北京益康来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13日	
马焕洲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27日	
李定安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01日	
李定安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02月01日	
韩中伟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1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同行业和本地区上市公司工资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最终确定其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结合公司内部考核按月发放，年度清算。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5年度，公司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为538.94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韩中伟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韩中伟	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
江镇平	独立董事	选举	新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8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562
销售人员	2,356
技术人员	901
财务人员	216
行政人员	2,845
合计	8,8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639
大专及中专以上	3,739
其他	3,502
合计	8,880

(二) 薪酬政策

公司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根据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建立了员工的收入与公司的效益挂钩，有效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将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长期利益结合起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有效发展。

(三) 培训计划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及员工职业发展规划需求，公司已建立起了完善的培训管理体系，并不断进行优化和完善。以对员工的“全生涯管理、全过程培养”为目的，在外部师资资源和内部讲师队伍有效统筹的基础上，积极探索符合公司特色的培训课程体系及内部课程开发模式。通过设计岗前培训、管理干部培训、业务技能培训等各层次、各业务体系的培训项目，定期开展各种专题课堂培训；通过组织户外拓展，采用轮岗训练及通过案例研讨、技能竞赛、读书交流等多种丰富多彩、因地制宜的学习形式，引导员工自动自发学习，达到“在快乐中学习、在学习中成长”的目的。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坚持按需施教，讲求实效，不断提高员工的工作水平和创新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无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所有董事均能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职责和义务。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的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资产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检查，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合法权利，从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做到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认真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确保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根据《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内幕知情人管理情况：公司注重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工作，严格遵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工作与保密义务通知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1-3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01-31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15-06-0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06-03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12-29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马兴田	否	7	7	3	0	0	否	3
许冬瑾	否	7	7	3	0	0	否	3
李石	否	7	7	3	0	0	否	3
林大浩	否	7	7	3	0	0	否	3
马汉耀	否	7	7	3	0	0	否	3
邱锡伟	否	7	7	3	0	0	否	3
李定安	是	7	6	3	1	0	否	3
江镇平	是	4	4	2	0	0	否	2
张弘	是	7	7	3	0	0	否	3
韩中伟	是	3	3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切实地履行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推动了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或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三位一体的绩效评价系统，包括基于战略目标管理（MBO）的业绩评价、以任职资格为基础的能力评价、以奖惩为核心的行为评价，通过对考核全过程实施绩效监控，保证经营者的管理行为不偏离经营方向；通过短期绩效结果应用与长期绩效结果应用相结合，将经营者管理绩效与经营者的薪酬、奖惩、职位变迁等相关联，同时通过企业实现的经济效益与薪酬总额预算相挂钩的激励原则，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有效达成。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了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是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11 康美债	122080	2011-06-21	2018-06-21	25	6.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 康美债	122354	2015-01-27	2022-01-27	24	5.33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无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4301-4316 房)
	联系人	林焕伟、肖晋; 李青蔚、陈光。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其他说明: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1 康美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 2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偿还银行借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15 康美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 2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1、“11 康美债”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该评级结果一直维持至今。

2、“15 康美债”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该评级结果一直维持至今。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11 康美债”和“15 康美债”均为无担保债券,均无外部增信措施。

公司将根据“11 康美债”和“15 康美债”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

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本次公司债券偿债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银行借款等。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在报告期内，未召开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1康美债”和“15康美债”两支债券自发行至今，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在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的跟踪和监督，并按照约定义务向债券持有人披露了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4,205,505,745.71	3,507,536,836.26	1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513,871.09	-768,886,322.21	-87.74	同比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的土地购置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0,432.12	1,141,321,231.57	492.24	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发行债券增加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94,629,726.77	9,969,889,940.36	58.42	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发行债券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	2.12	2.50	-15.20	
速动比率	1.42	1.61	-11.80	
资产负债率	50.56%	40.03%	10.5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62	2.14	69.16	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发行债券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6.63	6.58	0.7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1	4.03	-12.9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19	7.19	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也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5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已按时兑付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本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获得银行给予的授信总额

度合计为76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46亿元，公司可以在上述授信总额度内开展融资，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本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并未出现违反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11康美债”和“15康美债”在债券存续期内，并未发生影响公司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广会审字[2016]G15039850029 号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康美药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康美药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美药业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文蔚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静璃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5,818,341,613.15	9,985,269,214.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48,590,742.31	220,259,351.29
应收账款	3	2,550,400,592.90	2,230,048,156.86
预付款项	4	559,649,991.81	597,232,442.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	30,152,698.63	4,917,698.6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	78,253,305.57	53,213,71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9,794,699,683.97	7,368,655,747.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267,626,132.04	194,002,749.97
流动资产合计		29,447,714,760.38	20,653,599,080.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	407,000,954.59	333,330,487.03
投资性房地产	11	679,001,944.53	525,004,164.44
固定资产	12	4,790,347,557.15	4,310,540,733.90
在建工程	13	173,162,081.33	454,082,170.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	1,052,377,352.88	1,071,969,443.76
开发支出			
商誉	15	304,734,710.15	223,589,608.40
长期待摊费用	16	67,504,818.13	62,142,010.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25,925,068.75	69,620,975.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1,057,460,066.96	175,438,334.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57,514,554.47	7,225,717,928.53

资产总计		38,105,229,314.85	27,879,317,009.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4,620,000,000.00	3,4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	201,301,735.31	4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1	1,444,321,121.59	1,390,897,926.60
预收款项	22	947,579,687.21	1,020,815,225.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	43,798,812.94	30,324,332.67
应交税费	24	387,815,473.01	313,501,191.31
应付利息	25	281,409,282.86	99,224,18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	448,451,617.32	373,245,858.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4,5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	5,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879,177,730.24	8,248,008,72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268,312.17	4,500,000.00
应付债券	30	4,885,439,073.79	2,496,249,999.86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	496,587,900.29	409,219,773.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5,316,235.00	2,609,52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87,611,521.25	2,912,579,295.61
负债合计		19,266,789,251.49	11,160,588,016.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	4,397,428,966.00	2,198,714,483.00
其他权益工具	33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33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	3,657,275,487.16	4,756,632,729.1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	13,070,799.63	-444,900.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	1,145,170,285.58	876,401,134.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	6,584,481,364.06	5,916,961,79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65,126,902.43	16,715,965,238.20
少数股东权益		73,313,160.93	2,763,754.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38,440,063.36	16,718,728,99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05,229,314.85	27,879,317,009.31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31,163,726.60	9,504,583,904.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3,245,630.26	207,605,779.14
应收账款	1	2,193,094,955.76	1,813,854,569.18
预付款项		444,066,276.71	506,481,884.86
应收利息		30,152,698.63	4,917,698.6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4,823,999,396.30	3,232,774,183.28
存货		5,273,674,536.55	4,045,873,894.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314,253.65	99,717,156.15
流动资产合计		28,379,711,474.46	19,415,809,070.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3,656,842,769.89	3,033,488,948.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61,899,863.09	2,751,567,010.08
在建工程		7,226,398.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8,856,397.91	799,492,109.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330,108.48	32,938,09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02,868.70	6,958,913.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001,721.64	153,647,209.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73,160,127.86	6,778,092,290.66
资产总计		35,952,871,602.32	26,193,901,361.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000.00	3,4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96,826,624.05	867,772,755.21
预收款项		38,528,779.44	10,835,742.28
应付职工薪酬		23,746,595.70	15,705,299.31
应交税费		280,551,145.82	270,926,540.43
应付利息		281,409,282.86	99,224,18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7,174,023.65	723,514,600.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388,236,451.52	7,007,979,124.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885,439,073.79	2,496,249,999.8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3,799,315.12	114,394,04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9,238,388.91	2,610,644,047.24
负债合计		17,397,474,840.43	9,618,623,171.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7,428,966.00	2,198,714,483.00
其他权益工具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其中：优先股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57,275,487.16	4,756,632,729.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70,799.63	-444,900.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5,170,285.58	876,401,134.97
未分配利润		6,374,751,223.52	5,776,274,743.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55,396,761.89	16,575,278,18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52,871,602.32	26,193,901,361.34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	18,066,827,952.30	15,949,188,769.36
其中：营业收入	38	18,066,827,952.30	15,949,188,769.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21,052,955.12	13,335,816,250.85
其中：营业成本	38	12,947,273,752.71	11,768,221,100.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	196,688,898.28	102,893,415.07
销售费用	40	499,306,169.00	426,417,657.20
管理费用	41	711,490,907.28	582,887,882.17
财务费用	42	448,993,913.83	434,947,756.50
资产减值损失	43	117,299,314.02	20,448,439.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	72,154,767.03	53,044,06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	72,154,767.03	53,044,065.3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17,929,764.21	2,666,416,583.86
加：营业外收入	45	38,505,114.44	54,845,901.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	53,800.06	22,722.00
减：营业外支出	46	13,793,779.65	14,039,982.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	503,441.82	23,840.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2,641,099.00	2,707,222,503.19
减：所得税费用	47	486,184,793.43	421,330,310.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6,456,305.57	2,285,892,19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6,734,598.26	2,285,879,121.49
少数股东损益		-278,292.69	13,070.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15,700.53	6,414,946.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48	13,515,700.53	6,414,946.26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15,700.53	6,414,946.2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3,515,700.53	6,414,946.2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69,972,006.10	2,292,307,138.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0,250,298.79	2,292,294,067.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292.69	13,070.7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3	0.5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3	0.5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	15,838,400,943.50	13,940,419,913.62
减：营业成本	4	11,439,479,477.08	10,230,223,22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221,341.83	63,184,792.83
销售费用		311,742,060.16	285,927,639.80
管理费用		400,943,240.03	339,659,512.33
财务费用		449,986,328.77	436,956,884.03
资产减值损失		88,001,819.73	18,381,043.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72,154,767.03	53,044,06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154,767.03	53,044,065.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2,181,442.93	2,619,130,886.46
加：营业外收入		13,191,659.67	96,303,146.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0,477,081.69
减：营业外支出		12,100,930.24	12,870,213.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3,557.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3,272,172.36	2,702,563,819.05
减：所得税费用		455,580,666.28	394,580,127.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7,691,506.08	2,307,983,691.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15,700.53	6,414,946.2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15,700.53	6,414,946.2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3,515,700.53	6,414,946.2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01,207,206.61	2,314,398,638.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1	0.5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1	0.525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72,462,140.81	17,830,793,770.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307,320,605.45	468,991,76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79,782,746.26	18,299,785,534.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15,505,098.99	15,180,341,823.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5,531,809.34	382,597,371.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3,989,715.67	1,101,901,42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635,892,896.88	502,741,03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70,919,520.88	17,167,581,65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863,225.38	1,132,203,88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3,255.76	99,800.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3,255.76	12,099,800.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4,736,295.52	682,063,178.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520,831.33	98,922,943.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757,126.85	780,986,122.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513,871.09	-768,886,322.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6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9,500,000.00	3,7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76,100,000.00	7,7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55,252,295.57	5,494,076,26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9,969,171.59	1,046,398,30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41,488,100.72	38,204,201.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6,709,567.88	6,578,678,76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0,432.12	1,141,321,23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4,739,786.41	1,504,638,789.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9,889,940.36	8,465,251,15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94,629,726.77	9,969,889,940.36

注：本公司 2015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466,089,427.49 元，2014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212,333,533.23 元。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06,300,532.88	15,262,741,879.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209,663.15	800,404,12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5,510,196.03	16,063,146,004.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26,611,329.86	12,782,793,760.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200,869.02	176,225,186.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3,641,536.06	907,462,32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5,601,470.59	1,635,598,60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88,055,205.53	15,502,079,87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545,009.50	561,066,129.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6,000.00	1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8,824,365.30	283,013,202.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1,505,000.00	71,149,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1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479,365.30	354,162,30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333,365.30	-342,162,30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0,000,000.00	3,7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00	7,7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20,000,000.00	5,494,076,26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8,589,784.35	1,046,263,30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52,019.20	38,204,201.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9,541,803.55	6,578,543,76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0,458,196.45	1,141,456,23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6,579,821.65	1,360,360,05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4,583,904.95	8,144,223,846.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31,163,726.60	9,504,583,904.95

注：本公司 2015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446,763,537.82 元，2014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189,481,892.08 元。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714,483.00	2,967,700,000.00			4,756,632,729.16		-444,900.90		876,401,134.97		5,916,961,791.97	2,763,754.98	16,718,728,99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8,714,483.00	2,967,700,000.00			4,756,632,729.16		-444,900.90		876,401,134.97		5,916,961,791.97	2,763,754.98	16,718,728,993.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8,714,483.00				-1,099,357,242.00		13,515,700.53		268,769,150.61		667,519,572.09	70,549,405.95	2,119,711,07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15,700.53				2,756,734,598.26	-278,292.69	2,769,972,00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600,000.00	66,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6,600,000.00	66,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8,769,150.61		-989,857,785.17		-721,088,634.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769,150.61		-268,769,150.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3,588,634.56		-703,588,634.56

2015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17,500,000.00		-17,5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98,714,483.00				-1,099,357,242.00						-1,099,357,24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99,357,242.00				-1,099,357,24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99,357,241.00										-1,099,357,241.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227,698.64	4,227,698.64
四、本期末余额	4,397,428,966.00	2,967,700,000.00			3,657,275,487.16		13,070,799.63		1,145,170,285.58		6,584,481,364.06	73,313,160.93	18,838,440,063.3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714,483.00				4,756,632,729.16		-6,859,847.16		645,602,765.79		4,433,546,805.24	2,750,684.19	12,030,387,620.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8,714,483.00				4,756,632,729.16		-6,859,847.16		645,602,765.79		4,433,546,805.24	2,750,684.19	12,030,387,620.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7,700,000.00					6,414,946.26		230,798,369.18		1,483,414,986.73	13,070.79	4,688,341,372.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14,946.26				2,285,879,121.49	13,070.79	2,292,307,138.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15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0,798,369.18	-802,464,134.76			-571,665,765.58
1. 提取盈余公积								230,798,369.18	-230,798,369.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1,665,765.58		-571,665,765.5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8,714,483.00	2,967,700,000.00			4,756,632,729.16			-444,900.90	876,401,134.97	5,916,961,791.97	2,763,754.98	16,718,728,993.18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714,483.00	2,967,700,000.00			4,756,632,729.16		-444,900.90		876,401,134.97	5,776,274,743.61	16,575,278,18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8,714,483.00	2,967,700,000.00			4,756,632,729.16		-444,900.90		876,401,134.97	5,776,274,743.61	16,575,278,18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8,714,483.00				-1,099,357,242.00		13,515,700.53		268,769,150.61	598,476,479.91	1,980,118,572.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15,700.53			2,687,691,506.08	2,701,207,206.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8,769,150.61	-989,857,785.17	-721,088,634.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769,150.61	-268,769,150.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3,588,634.56	-703,588,634.56
3. 其他										-17,500,000.00	-17,5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98,714,483.00				-1,099,357,242.00					-1,099,357,24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99,357,242.00				-1,099,357,24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99,357,241.00									-1,099,357,241.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7,428,966.00	2,967,700,000.00			3,657,275,487.16		13,070,799.63		1,145,170,285.58	6,374,751,223.52	18,555,396,761.8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8,714,483.00				4,756,632,729.16		-6,859,847.16		645,602,765.79	4,270,755,186.62	11,864,845,31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8,714,483.00				4,756,632,729.16		-6,859,847.16		645,602,765.79	4,270,755,186.62	11,864,845,31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7,700,000.00					6,414,946.26		230,798,369.18	1,505,519,556.99	4,710,432,872.43

2015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14,946.26			2,307,983,691.75	2,314,398,638.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0,798,369.18	-802,464,134.76	-571,665,765.58
1. 提取盈余公积								230,798,369.18	-230,798,369.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1,665,765.58	-571,665,765.5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198,714,483.00	2,967,700,000.00			4,756,632,729.16		-444,900.90	876,401,134.97	5,776,274,743.61	16,575,278,189.84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历史沿革

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9 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1997]346 号文、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体改[1997]077 文批准由普宁市康美实业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康美实业有限公司”）、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3 家法人企业和许燕君、许冬瑾 2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并于 1997 年 6 月 18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1007149），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贰佰捌拾万元（RMB52,800,000.00）；2001 年 2 月 6 日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成功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柒仟零捌拾万元（RMB70,800,000.00）；根据 2004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3 年度分配方案，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080,000.00 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28,320,000.00 元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零陆佰贰拾万元（RMB106,200,000.00）。

2005 年 10 月 14 日，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普宁市康美实业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康美实业有限公司”）、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许燕君、许冬瑾为获得所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向 2005 年 10 月 21 日为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2.5 股股票对价，实际共计支付 6,750,000 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 106,200,00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数为 79,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58%，流通股股数为 27,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2%；2005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 106,200,000 股，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72,4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2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3,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78%。

根据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5 年度分配方案，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1,240,000.00 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31,860,000.00 元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伍仟玖佰叁拾万元（RMB159,300,000.00）。

2006 年 7 月，公司增发新股募集资金，通过发行 6,000 万股 A 股筹得人民币 485,000,000.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贰亿壹仟玖佰叁拾万元（RMB219,300,000.00）。

根据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6 年度分配方案，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65,790,000.00 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153,510,000.00 元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

亿叁仟捌佰陆拾万元 (RMB438, 600, 000. 00)。

2007 年 9 月, 公司增发新股募集资金, 通过发行 7, 100 万股 A 股筹得人民币 1, 023, 230, 600. 00 元,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伍亿零玖佰陆拾万元 (RMB509, 600, 000. 00)。

根据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7 年度分配方案, 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50, 960, 000. 00 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203, 840, 000. 00 元用于转增资本 (10 转 4 送 1),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陆仟肆佰肆拾万元 (RMB764, 400, 000. 00)。

根据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8 年度分配方案, 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382, 200, 000. 00 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382, 200, 000. 00 元用于转增资本 (10 转 5 送 5),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伍亿贰仟捌佰捌拾万元 (RMB1, 528, 800, 000. 00)。

根据公司 2008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和 2008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以 99. 43% 的通过率表决通过,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08] 622 号文核准, 公司发行的权证于 2009 年 5 月 25 日成功行权数量为 165, 570, 052 股, 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5, 570, 052. 00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陆亿玖仟肆佰叁拾柒万零伍拾贰元 (RMB1, 694, 370, 052. 00)。

根据公司 2010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和 2010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 业经中国证监会 [2010] 1862 号文核准, 配股以 2010 年 12 月 27 日 (股权登记日, T 日) 收市后康美药业股本总数 1, 694, 370, 052 股为基数, 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股东配售, 共计可配股份数量 508, 311, 015 股, 以刊登配股发行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均价为基数, 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 最终确定配股价格为 6. 88 元/股。公司本次配股缴款工作日为 2010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11 年 1 月 4 日, 工作已于 2011 年 1 月 4 日结束, 公司最终成功配股数量为 504, 344, 431 股, 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拾壹亿玖仟捌佰柒拾壹万肆仟肆佰捌拾叁元 (RMB 2, 198, 714, 483. 00)。是次验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会所验字 [2011] 第 1000627002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4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和 2014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4] 1009 号文核准, 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 000, 000 股优先股。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 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金额 3, 000, 000, 000. 00 元的非累积优先股, 本公司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计人民币 2, 967, 700, 000. 00 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是次验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广会验字 [2014] G1400060043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将未分配利润转入股本 1,099,357,241.00 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99,357,242.00 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17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7,428,966.00 元。是次验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出具的广会验字[2015]G14041330528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 2015 年已经完成三证合一工作,并取得编号为 91445200231131526C 的工商营业证照。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广东省普宁市流沙镇长春路中段。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总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为药品生产及经营企业,主营业务:从事中药饮片、化学药品等的生产与销售,以及外购产品的销售和中药材贸易等。

经营范围:生产:中药饮片(净制、切制、醋制、酒制、盐制、炒、煅、蒸、煮、炖、焯、制炭、炙制、制霜、水飞,含毒性饮片,直接口服饮片),颗粒剂,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青霉素类),原料药(甲磺酸多沙唑啉、盐酸丙哌维林、泛酸钙、吉法酯、盐酸坦洛新、雷贝拉唑钠)含茶制品和代用茶(代用茶)、其他食品(汤料);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体外诊断试剂、除疫苗)、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医疗用毒性药品(西药)、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区域性批发);保健食品生产、销售(片剂(含片)、茶剂);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干果,坚果,烘焙食品,糖果蜜饯,罐头,烹调佐料,腌制品,酒精饮料,非酒精饮料)(以上各项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建筑材料,百货,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针、纺织品、化妆品;食品销售管理;房地产投资,猪、鱼、鸡、鹅、鸭饲养,水果种植;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准予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按省外经贸委粤外经贸进字[97]339 号文经营);医疗器械(凭有效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材);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按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在经核准的区域内直销经核准的产品(具体区域

和产品以商务部直销行业管理网站公布的为准)、普通货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展览服务;仓储服务;自有房产租赁。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公 司 名 称	变 化 情 况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无变化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无变化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无变化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公 司 名 称	变 化 情 况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德大实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浙江省土副保健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变化
北京益康来医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新增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新增
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新增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新增

公 司 名 称	变 化 情 况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青海康美中药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计提、投资性房地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1）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见本附注三-11-(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会计主体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非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信用期以内	1%	5%
信用期-1 年	5%	5%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计提方法如下：

预付款项按个别计提法，对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且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一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

一 消耗性生物资产

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是自行种植的人参、林下参等，公司将收获的人参、林下参之前所发生的与种植和收割人参直接相关的支出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均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在消耗性生物资产收获或出售时，按其账面价值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一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入库产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土地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按受让土地使用权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竣工时再按建筑面积平均分摊。

公共配套费用的核算方法：按实际支付费用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记入“固定资产”。

为开发物业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没有完工交付前，计入开发成本。

一 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等。

一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一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每月对产成品、半成品及在产品进行全面盘点，年中及年终对所有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点结果如与账面记录不符，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年中及年终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一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下的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1。

(6)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1。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或摊销方法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核算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35年	5	4.75-2.71
土地使用权	30年-40年	-	3.33-2.50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具体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年-35年	5	4.75-2.71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年-14年	5	19.00-6.79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年-10年	5	19.00-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年-10年	5	19.00-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1。

(5). 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6). 固定资产计价

① 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②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④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1。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

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孰低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1。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形资产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0.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1. 长期资产减值

(1) 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

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27. 收入

（1）销售商品：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收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④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药品：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物业销售：物业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签定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物业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跨年度完成的，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8.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30.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

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6%、11%、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5%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25%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25%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25%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25%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25%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
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25%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25%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25%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25%
上海德大实业有限公司	25%
浙江省土副保健品有限公司	25%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25%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北京益康来医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25%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25%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25%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25%
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5%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25%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25%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
青海康美中药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44000270。根据粤科高字[2015]30 号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4 年第一、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44000149，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政策。

2、公司的子公司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1361，有效期 3 年，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政策。

3、公司的子公司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和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人参种植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相关规定，符合企业所得税减免税优惠条件。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0%的税率政策。

3. 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92,855.34	1,857,255.10
银行存款	15,769,374,142.05	9,955,286,330.68
其他货币资金	45,774,615.76	28,125,628.51

合计	15,818,341,613.15	9,985,269,214.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七、51。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3,737,022.93	205,560,026.70
商业承兑汇票	14,853,719.38	14,699,324.59
合计	348,590,742.31	220,259,351.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742,512.18	
商业承兑汇票	14,601,234.68	
合计	182,343,746.8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75,584,763.00
合计	75,584,763.00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02,193.54	0.13	3,502,193.54	100.00		3,502,193.54	0.15	3,502,193.5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7,086,358.67	99.87	106,685,765.77	4.02	2,550,400,592.90	2,283,933,415.09	99.85	53,885,258.23	2.36	2,230,048,156.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60,588,552.21	/	110,187,959.31	/	2,550,400,592.90	2,287,435,608.63	/	57,387,451.77	/	2,230,048,156.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世纪联华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3,502,193.54	3,502,193.54	100.00%	回款可能性低
合计	3,502,193.54	3,502,193.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2,074,129,703.70	20,741,297.04	1.00%
信用期-1 年	388,548,965.79	19,427,448.2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462,678,669.49	40,168,745.33	
1 至 2 年	170,712,958.14	51,213,887.44	30.00%
2 至 3 年	12,175,506.14	6,087,753.08	50.00%
3 年以上	11,519,224.90	9,215,379.92	80.00%
合计	2,657,086,358.67	106,685,765.77	4.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216,067.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609,608.4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167.9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44,920,966.3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2.9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5,462,529.93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1,019,154.91	87.74	498,544,742.61	83.48
1 至 2 年	26,719,624.88	4.77	17,189,804.69	2.88
2 至 3 年	12,696,613.38	2.27	38,334,166.97	6.41
3 年以上	29,214,598.64	5.22	43,163,727.86	7.23
合计	559,649,991.81	100.00	597,232,442.1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技术转让款项。由于项目尚未完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77,897,120.0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9.62%。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个别计提预付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明细如下：

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坏账	占总额的比例 (%)	计提事由
景天昔注射剂项目款	27,350,000.00	27,350,000.00	4.55	经评估项目研发进度不理想，存在研发成果不能得到预期目标的风险，且该研发款项回收可能性不大。

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坏账	占总额的比例 (%)	计提事由
毒热平注射剂 项目款	13,500,000.00	13,500,000.00	2.25	经评估项目研发进度不理想,存在研发成果不能得到预期目标的风险,且该研发款项回收可能性不大。
合计	40,850,000.00	40,850,000.00	6.8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850,000.00 元; 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0,152,698.63	4,917,698.63
合计	30,152,698.63	4,917,698.6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09,207.37	4.64	4,709,207.37	100.00		4,709,207.37	6.64	4,709,207.3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780,367.62	95.36	18,527,062.05	19.14	78,253,305.57	66,043,498.50	93.17	12,829,778.71	19.43	53,213,719.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701.80	0.19	132,701.80	100.00	
合计	101,489,574.99	/	23,236,269.42	/	78,253,305.57	70,885,407.67	/	17,671,687.88	/	53,213,719.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位)				
集安市财政局	4,709,207.37	4,709,207.37	100.00%	账龄较长
合计	4,709,207.37	4,709,207.3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1,000,224.13	3,050,011.22	5.00%
1 年以内小计	61,000,224.13	3,050,011.22	
1 至 2 年	22,569,952.14	6,770,985.66	30.00%
2 至 3 年	6,206,959.76	3,103,479.89	50.00%
3 年以上	7,003,231.59	5,602,585.28	80.00%
合计	96,780,367.62	18,527,062.05	19.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00,119.8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85,291.5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20,829.9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第三方款项	101,489,574.99	69,881,081.67
应收合营公司款项		110,310.00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款项		894,016.00
合计	101,489,574.99	70,885,407.6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9,112,665.08	1年以内	8.98	455,633.25
第二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2,173,617.00	1年以内	2.14	108,680.85
第二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4,668,093.00	1-2年	4.60	1,400,427.90
第三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4,278,000.00	1-2年	4.22	1,283,400.00
第三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1,016,600.00	3年以上	1.00	813,280.00
第四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4,709,207.37	3年以上	4.64	4,709,207.37
第五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546,256.48	1年以内	0.54	27,312.82
第五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3,990,130.00	1-2年	3.93	1,197,039.00
合计	/	30,494,568.93	/	30.05	9,994,981.19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8,773,658.32	1,261,385.67	287,512,272.65	243,048,389.35	874,250.80	242,174,138.55
在产品	152,986,654.15	1,056,285.19	151,930,368.96	176,854,889.74	1,274,379.86	175,580,509.88
库存商品	3,515,312,608.69	12,845,292.01	3,502,467,316.68	3,128,126,416.94	7,828,229.18	3,120,298,187.76
自制半成品	3,123,190.34		3,123,190.34	6,426,295.64	151,157.40	6,275,138.24
周转材料	50,882,577.81		50,882,577.81	35,209,487.38		35,209,487.38
消耗性生物资产	2,182,011,158.71		2,182,011,158.71	1,046,144,077.06		1,046,144,077.06
开发成本	3,227,767,661.04		3,227,767,661.04	2,575,157,477.12		2,575,157,477.12
开发产品	348,940,836.51		348,940,836.51	142,137,693.09		142,137,693.09
委托加工物资	40,064,301.27		40,064,301.27	25,679,038.74		25,679,038.74
合计	9,809,862,646.84	15,162,962.87	9,794,699,683.97	7,378,783,765.06	10,128,017.24	7,368,655,747.8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74,250.80	1,261,385.67		874,250.80		1,261,385.67
在产品	1,274,379.86	1,056,285.19		1,274,379.86		1,056,285.19
库存商品	7,828,229.18	15,715,456.27		10,698,393.44		12,845,292.01
自制半成品	151,157.40			151,157.40		
合计	10,128,017.24	18,033,127.13		12,998,181.50		15,162,962.87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耗用
在产品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销售费用	对外销售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自制半成品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耗用

(3) 开发成本

项 目	预计完工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	第一阶段已完工 第二阶段已完工 第三阶段预计 2017年12月完工	549,951,421.55	366,615,340.74	593,147,613.77	323,419,148.52
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工程项目	-	179,013,095.58	77,954,427.41	-	256,967,522.99
青海国际中药城项目	-	337,304,764.88	373,471,914.85	-	710,776,679.73
青海玉树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	-	4,886,901.00	20,795,022.37	-	25,681,923.37
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材(香料)交易中心及现代物流仓储项目	-	5,631,214.50	102,956.18	-	5,734,170.68
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工程项目	-	1,168,921,393.56	296,022,011.11	-	1,464,943,404.67
康美医院管理服务中心及配套后勤保障楼	-	329,448,686.05	85,833,683.39	-	415,282,369.44
玉林产业园	-	-	24,962,441.64	-	24,962,441.64
合 计		2,575,157,477.12	1,245,757,797.69	593,147,613.77	3,227,767,661.04

(4) 开发产品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	142,137,693.09	593,147,613.77	386,344,470.35	348,940,836.51

(5) 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系公司购买吉林林下参种植基地款及所发生的相关种植费用,孙公司集安大地参业种植园下参所发生的相关种植费用。

(6) 开发成本主要系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工程项目、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工程项目及青海国际中药城项目等开发所发生的相关成本。

(7) 报告期期末根据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8,033,127.13 元;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0.00 元;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12,998,181.50 元。

(8) 期末存货不存在用于债务担保、抵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售房款预缴税金	51,131,192.56	56,588,992.44
留抵增值税	214,852,571.56	136,579,675.64
留抵所得税	1,642,367.92	834,081.89
合计	267,626,132.04	194,002,749.97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波药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8	
合计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50,000.00		50,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50,000.00		50,00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36,008.56			-3,263,112.30						9,872,896.26
小计	13,136,008.56			-3,263,112.30						9,872,896.26
二、联营企业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0,194,478.47			75,417,879.33	13,515,700.53		12,000,000.00			397,128,058.33
小计	320,194,478.47			75,417,879.33	13,515,700.53		12,000,000.00			397,128,058.33
合计	333,330,487.03			72,154,767.03	13,515,700.53		12,000,000.00			407,000,954.59

11、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2,892,673.90	46,591,400.20		539,484,07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613,265.98	14,506,774.08		182,120,040.0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3,109,437.70	14,506,774.08		107,616,211.78
(3) 企业合并增加	74,503,828.28			74,503,828.28
3. 本期减少金额	4,546,524.00			4,546,524.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4,546,524.00			4,546,524.00
4. 期末余额	655,959,415.88	61,098,174.28		717,057,590.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282,393.84	1,197,515.82		14,479,909.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96,010.10	1,587,932.66		23,883,942.76
(1) 计提或摊销	17,591,500.16	1,587,932.66		19,179,432.82
(2) 企业合并增加	4,704,509.94			4,704,509.94
3. 本期减少金额	308,206.79			308,206.7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308,206.79			308,206.79
4. 期末余额	35,270,197.15	2,785,448.48		38,055,645.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0,689,218.73	58,312,725.80		679,001,944.53
2. 期初账面价值	479,610,280.06	45,393,884.38		525,004,164.4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亳州中药材交易中心	250,467,609.55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47,167,254.10	1,496,153,935.91	122,056,145.21	253,176,391.22	5,318,553,72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4,190,838.86	260,663,673.00	14,363,106.00	43,931,363.98	733,148,981.84
(1) 购置	45,975,447.16	160,343,662.94	13,641,423.53	38,637,819.40	258,598,353.03
(2) 在建工程转入	342,900,259.55	92,239,935.84		1,090,488.38	436,230,683.77
(3) 企业合并增加	20,768,608.15	8,080,074.22	721,682.47	4,203,056.20	33,773,421.04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546,524.00				4,546,52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34,808.60	1,624,458.00	394,364.61	2,253,631.21
(1) 处置或报废		234,808.60	1,624,458.00	394,364.61	2,253,631.21
4. 期末余额	3,861,358,092.96	1,756,582,800.31	134,794,793.21	296,713,390.59	6,049,449,077.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1,570,237.73	445,810,450.99	54,579,797.43	112,370,743.78	1,004,331,229.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008,412.06	101,959,528.89	13,568,447.28	28,791,113.14	252,327,501.37
(1) 计提	106,883,477.75	100,962,479.39	13,114,110.02	27,663,875.73	248,623,942.89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08,206.79				308,206.79
(3) 企业合并增加	816,727.52	985,058.11	454,337.26	1,127,237.41	3,383,360.30
(4) 购置旧设备		11,991.39			11,991.39
3. 本期减少金额		46,814.31	931,880.73	260,278.95	1,238,973.99
(1) 处置或报废		46,814.31	931,880.73	260,278.95	1,238,973.99
4. 期末余额	499,578,649.79	547,723,165.57	67,216,363.98	140,901,577.97	1,255,419,757.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86,210.79	12,234.98	1,083,316.84	3,681,76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586,210.79	12,234.98	1,083,316.84	3,681,762.6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61,779,443.17	1,206,273,423.95	67,566,194.25	154,728,495.78	4,790,347,557.15
2. 期初账面价值	3,055,597,016.37	1,047,757,274.13	67,464,112.80	139,722,330.60	4,310,540,733.9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基地	170,245,402.56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成都中药饮片厂房屋建筑物	215,398,787.78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亳州中药材交易中心	90,192,601.99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亳州中药饮片厂生产基地	104,645,934.94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3). 期末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七、51。

13、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652,681.03		652,681.03	128,698.11		128,698.11
德大堂综合仓库装修工程	6,148,390.00		6,148,390.00	6,148,390.00		6,148,390.00
上海中药饮片生产基地项目	63,795,683.06		63,795,683.06	5,441,545.00		5,441,545.00
德大堂车间改造工程	3,517,296.00		3,517,296.00	3,039,584.00		3,039,584.00
闽中医药产业基地基建工程项目				331,252,702.55		331,252,702.55
研究院装修工程	4,858,250.43		4,858,250.43	8,224,411.28		8,224,411.28
上海德大厂房改造				69,453,722.73		69,453,722.73
交易大厅改造工程	76,141,935.20		76,141,935.20	23,115,181.49		23,115,181.49
保健食品项目基建工程	7,226,398.15		7,226,398.15			
零星工程	10,821,447.46		10,821,447.46	7,277,935.27		7,277,935.27
合计	173,162,081.33		173,162,081.33	454,082,170.43		454,082,170.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128,698.11	523,982.92			652,681.03													自筹
保健食品项目基建工程	13,135,350.58		7,226,398.15			7,226,398.15	55.01	55.01											自筹
德大堂综合仓库装修工程	6,260,000.00	6,148,390.00				6,148,390.00	98.22	98.22											自筹
上海中药饮片生产基地项目	210,000,000.00	5,441,545.00	58,354,138.06			63,795,683.06	30.38	30.38											自筹
德大堂车间改造工程	3,702,416.84	3,039,584.00	477,712.00			3,517,296.00	95.00	95.00											自筹
闽中医药产业基地基建工程项目	300,000,000.00	331,252,702.55	14,898,572.17	346,151,274.72			100.00	100.00											自筹
研究院装修工程	15,000,000.00	8,224,411.28	6,133,839.15	9,500,000.00		4,858,250.43	95.72	95.72											自筹
上海德大厂房改造	82,210,740.52	69,453,722.73	6,615,051.62	76,068,774.35			100.00	100.00											自筹
交易大厅改造工程	77,000,000.00	23,115,181.49	53,026,753.71			76,141,935.20	98.89	98.89											自筹
零星工程		7,277,935.27	8,054,146.89	4,510,634.70		10,821,447.46													自筹
合计	707,308,507.94	454,082,170.43	155,310,594.67	436,230,683.77		173,162,081.3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专利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0,753,662.81	55,165,583.63	14,447,602.00	1,220,366,848.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7,612.32	4,735,276.67	5,883,900.00	13,566,788.99
(1) 购置	874,682.36	4,345,260.26		5,219,942.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072,929.96	390,016.41	5,883,900.00	8,346,846.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53,701,275.13	59,900,860.30	20,331,502.00	1,233,933,637.4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8,846,606.96	17,072,533.70	12,478,264.02	148,397,404.6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26,802.09	9,579,661.72	2,152,416.06	33,158,879.87
(1) 计提	21,381,888.61	9,345,569.92	777,888.55	31,505,347.08
(2) 企业合并增加	44,913.48	234,091.80	1,374,527.51	1,653,532.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0,273,409.05	26,652,195.42	14,630,680.08	181,556,284.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3,427,866.08	33,248,664.88	5,700,821.92	1,052,377,352.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1,907,055.85	38,093,049.93	1,969,337.98	1,071,969,443.7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5、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康美新开河收购原新开河净资产形成	43,698,949.24					43,698,949.24
收购上海美峰股权形成	10,574,310.23					10,574,310.23
收购上海金像股权形成	6,649,277.79					6,649,277.79
收购上海托德电子股权形成	16,127,509.96					16,127,509.96
收购亳州世纪国药(含中药公司)股权形成	83,759,178.66					83,759,178.66
收购集安大地参业股权形成	588,219.52					588,219.52
收购浙江土副股权形成	8,200,000.00					8,200,000.00
收购三合汇阳股权形成	3,343,797.03					3,343,797.03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收购原中绿实业股权形成	50,648,365.97					50,648,365.97
收购麦金利股权形成		64,340,716.68				64,340,716.68
收购广州唐皇股权形成		59,944.92				59,944.92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收购原上海金藤股权形成		16,744,440.15				16,744,440.15
合计	223,589,608.40	81,145,101.75				304,734,710.1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2015 年期末，公司已对上述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988,793.72	24,935,882.17	15,142,913.81		51,781,762.08
代言及制作费	7,719,864.72	3,907,709.33	5,834,784.35		5,792,789.70
马陆基地工具	4,719,974.31		1,515,474.40		3,204,499.91
租金	1,345,131.35	1,677,751.68	872,268.28		2,150,614.75
展览器材支出	6,368,246.77		1,793,095.08		4,575,151.69
合计	62,142,010.87	30,521,343.18	25,158,535.92		67,504,818.13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3,168,954.21	34,393,371.87	88,868,919.50	17,131,290.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635,464.66	5,909,843.88	16,392,575.09	3,484,676.55
可抵扣亏损	251,677,180.23	53,576,527.24	132,722,580.76	33,180,645.19
政府补助影响数	58,132,081.29	14,533,020.29	63,297,452.72	15,824,363.18
预收房款形成	70,049,221.88	17,512,305.47		
合计	600,662,902.27	125,925,068.75	301,281,528.07	69,620,975.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内部交易未实现亏损	21,264,940.00	5,316,235.00	10,438,087.24	2,609,521.81
合计	21,264,940.00	5,316,235.00	10,438,087.24	2,609,521.81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128,589,036.98	90,027,285.50
预付土地款	716,159,909.01	
预付信息管理系统款项	5,481,173.75	3,946,513.85
预付设备款	177,229,947.22	51,464,534.70
康美医院投资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057,460,066.96	175,438,334.05

1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0	900,000,000.00
信用借款	3,100,000,000.00	2,52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4,620,000,000.00	3,4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短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短期借款进行分类。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1,301,735.31	400,000,000.00
合计	201,301,735.31	40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83,746,324.99	1,339,662,779.40
1-2 年	140,837,671.89	45,589,181.80
2-3 年	17,338,551.08	4,539,528.34
3 年以上	2,398,573.63	1,106,437.06
合计	1,444,321,121.59	1,390,897,926.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款项为 160,574,796.6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1,235,147.20 元)，主要为应付的货款和应付的工程款项。由于项目尚未完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5,126,296.43	1,005,396,327.32
1-2 年	468,406,883.46	15,400,861.18
2-3 年	4,031,514.26	17,740.56
3 年以上	14,993.06	296.00
合计	947,579,687.21	1,020,815,225.06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472,453,390.7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5,418,897.74 元)，主要为预收的购房款。由于项目尚未完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255,881.67	484,391,026.59	470,983,428.75	43,663,479.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8,451.00	46,779,890.64	46,713,008.21	135,333.43
三、辞退福利		10,166.00	10,166.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324,332.67	531,181,083.23	517,706,602.96	43,798,812.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719,926.86	437,826,668.77	424,422,027.65	43,124,567.98
二、职工福利费	28,112.50	17,975,953.08	17,952,779.76	51,285.82
三、社会保险费	43,134.84	16,127,861.28	16,132,213.53	38,782.5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355.97	13,727,896.47	13,710,506.91	31,745.53
工伤保险费	21,348.76	1,449,874.33	1,465,185.92	6,037.17
生育保险费	7,430.11	950,090.48	956,520.70	999.89
四、住房公积金	35,941.00	8,730,782.66	8,681,180.66	85,54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8,766.47	3,729,760.80	3,795,227.15	363,300.1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255,881.67	484,391,026.59	470,983,428.75	43,663,479.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527.20	44,596,967.15	44,532,279.47	129,214.88
2、失业保险费	3,923.80	2,182,923.49	2,180,728.74	6,118.5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8,451.00	46,779,890.64	46,713,008.21	135,333.43

24、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482,087.78	58,329,420.07
营业税	931,896.54	3,744,535.38
城市建设维护税	3,646,805.97	4,325,176.68
企业所得税	249,428,657.24	210,905,869.67
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1,765,800.63	812,144.18
教育费附加	1,575,525.26	1,867,745.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4,795.30	1,245,197.35
土地使用税	2,719,434.63	3,065,561.70
房产税	5,257,853.03	2,957,167.96
防洪基金	2,273,273.98	3,182,266.84
印花税	215,370.76	239,394.84
河道维修费	1,423.18	424.94
文化事业建设费	1,200.00	
价调基金	122,871.88	53,644.00
土地增值税	67,338,476.83	22,772,642.69
合计	387,815,473.01	313,501,191.31

其他说明: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附注六。

25、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3,749.92
企业债券利息	270,418,213.17	88,184,931.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991,069.69	10,885,505.3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81,409,282.86	99,224,186.6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6、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8,701,307.77	18,410,856.07
预提费用	26,499,268.37	20,108,029.98
保证金及押金	29,525,861.99	15,896,211.58
咨询、管理费	5,460,000.00	10,754,152.27
购房诚意金	293,317,071.80	292,048,426.60
代扣代缴费用	28,644,976.24	13,813,967.27
员工垫支款	20,791,584.35	501,510.31
股权收购余款	29,258,622.65	
其他	6,252,924.15	1,712,704.12
合计	448,451,617.32	373,245,858.2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7、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00,000.00	2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500,000.00	200,000,000.00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		
短期融资券	5,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3]CP291 号文注册, 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 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 康美 CP001”)。本次募集资金 10 亿元, 已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 手续费率为 4.98%。

注 2: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CP349 号文注册, 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45 亿元, 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 康美 CP002”)。本次募集资金 25 亿元, 已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 手续费率为 3.67%。

注 3: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CP349 号文注册, 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45 亿元, 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发行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 康美 CP003”)。本次募集资金 20 亿元, 已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 手续费率为 3.68%。

29、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68,312.17	4,500,000.00
合计	268,312.17	4,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长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长期借款进行分类。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本公司长期借款为信用借款, 每月还本付息, 借款利率为 15.60%。

30、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4,885,439,073.79	2,496,249,999.86
合计	4,885,439,073.79	2,496,249,999.8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注1	2,500,000,000.00	2011.06.05	2011.06.05-2018.06.04	2,500,000,000.00	2,496,249,999.86		150,000,000.00	2,499,999.96		2,498,749,999.82
公司债券注2	2,400,000,000.00	2015.01.27	2015.01.27-2022.01.26	2,400,000,000.00		2,385,000,000.00	119,036,666.67	1,689,073.97		2,386,689,073.97
合计	/	/	/	4,900,000,000.00	2,496,249,999.86	2,385,000,000.00	269,036,666.67	4,189,073.93		4,885,439,073.79

其他说明：

注1：根据公司2011年5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11年6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2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5亿元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7年（含7年），票面利率6%。公司债网上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50,000,000元；网下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250,000,000元。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共为人民币2,500,000,000元，扣除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12,500,000元后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7,500,000元，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上述款项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24日出具广会所验字[2011]第11004420036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2：根据公司2014年11月3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385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24亿元（含24亿元）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7年（含7年）。票面利率5.33%。公司债网上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网下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390,000,000.00元。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共为人民币2,400,000,000.00元，扣除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15,0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85,000,000.00元，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上述款项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月30日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4133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3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9,219,773.94	105,650,000.00	18,281,873.65	496,587,900.29	专项资助
合计	409,219,773.94	105,650,000.00	18,281,873.65	496,587,900.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支持中药物物流港配送中心项目配套设施建设	11,785,714.25		1,178,571.44		10,607,142.81	与资产相关
电子商务医药信息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扶持资金	5,078,571.38		1,407,142.88		3,671,428.50	与资产相关
中药物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6,785,714.25		678,571.44		6,107,142.81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5,708,333.33		500,000.00		5,208,333.33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高技术应用示范项目	1,583,333.30		142,857.16		1,440,476.14	与资产相关
三七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基金	11,666,666.67		750,000.00		10,916,666.67	与资产相关
GMP 车间改造项目补助	7,916,666.64		678,571.44		7,238,095.20	与资产相关
药品城基础设施投资项目扶持资金	53,333,333.33		1,600,000.00		51,733,333.33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建设基金	1,678,571.39		142,857.16		1,535,714.23	与资产相关
总部新办公楼基础设施项目扶持资金	3,129,642.85		544,285.72		2,585,357.13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 ERP 系统在中药饮片生产中的应用示范项目	3,300,000.00		440,000.00		2,8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贵细药材规范化生产溯源系统的开发和应用	1,342,499.99		112,857.16		1,229,642.83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	1,085,000.00		12,916.67		1,072,083.33	与资产相关
组建研究开发院试点及创新路线图制定		500,000.00	62,500.00		437,5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物联网专项资金		3,000,000.00	375,000.00		2,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经典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平台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平台		9,200,000.00	602,380.95		8,597,619.05	与资产相关
中药原料质量监测体系建设项目		500,000.00	31,250.00		468,750.00	与资产相关
南药系列中药饮片的生产规范及标准制定的研究及产业化		5,000,000.00	29,761.90		4,970,238.10	与资产相关
传统药材交易电子技术改造项目		250,000.00	2,604.17		247,395.83	与资产相关
动物药粉剂开发与药效学验证及安全性评价研究		250,000.00	2,604.17		247,395.83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基础设施配套费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药产业基地发展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药产业基地发展资金	1,200,000.00		42,857.16		1,157,142.84	与资产相关
省财政厅拨专利产品藿香正气水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		35,714.28		964,285.72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省级技术改造项目新药乐脉丸现代中药制剂产业化项目资金	1,500,000.00	700,000.00	78,571.44		2,121,428.5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级创新驱动及新兴产业发展资金(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		1,000,000.00	31,601.80		968,398.20	与资产相关

建设项目)						
中药饮片生产装置术改造项目	678,273.84		71,769.96		606,503.88	与资产相关
东北地区等资源型城市吸纳就业资源综合利用、发展接续替代产业和多元化产业体系培育项目	8,592,916.60		678,333.48		7,914,583.12	与资产相关
新开河红参系列产品精深加工生产线项目	891,666.67		100,000.01		791,666.66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设备资金	908,666.61		231,999.95		676,666.66	与资产相关
新开河人参产业规范化种植与系列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化	5,500,000.00				5,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省 2013 年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		90,000.00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康美 1 号”良种繁育基地发展专项款	850,000.00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开河 1 号”人参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人参片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款	198,333.33		20,000.00		178,333.33	与资产相关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液”保健食品生产线项目补助款	1,000,000.00		50,000.00		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开河红参产品升级开发项目（车间改造、购置设备）		1,000,000.00	183,333.33		816,666.67	与资产相关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液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00,000.00	30,000.00		5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华佗中药城项目扶持资金	236,935,631.41		6,985,817.16		229,949,814.25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小包装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技术应用示范项目补助款	4,970,238.10		357,142.82		4,613,095.28	与资产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检测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9,219,773.94	105,650,000.00	18,281,873.65		496,587,900.29	/

3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98,714,483.00		1,099,357,241.00	1,099,357,242.00		2,198,714,483.00	4,397,428,966.00

33、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1、发行优先股情况：

公司根据 2014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和 2014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09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0,000 股优先股。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金额 3,000,000,000.00 元的非累积优先股，本公司按扣

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计人民币 2,967,700,000.00 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是次验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广会验字[2014]G14000600432 号验证。

2、确认其他权益工具依据：

公司股东大会有权决定每年优先股是否支付股息，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不累积支付；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无到期日，公司未设置回售条款，在未来没有必须赎回优先股或接受投资者回售的强制和现时义务；在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上，公司在向优先股股东支付完毕应分配剩余财产后，方可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但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生清算几乎不具有可能性。

3、优先股回购时间及依据：

本次优先股存续期间，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于优先股股息发放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注销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赎回期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全部赎回之日止。赎回权具体安排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最终确定。

4、优先股股息支付方式：

公司将以现金的形式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以一个会计年度作为计息期间，当期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会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如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之日至当年末不足一个会计年度，此计息期间的优先股股息计算如下：

当期每股优先股的股息（元）=100 元*固定股息率*（优先股发行当日至年末的天数）/360

在本公司清算时，公司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其所获得的清偿金额为票面金额，如公司剩余财产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优先股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32,693,886.00		1,099,357,242.00	3,333,336,644.00
其他资本公积	294,267,183.12			294,267,183.12
冻结利息	29,671,660.04			29,671,660.04
合计	4,756,632,729.16		1,099,357,242.00	3,657,275,487.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原因系报告期实施 2014 年度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减少所致。

3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900.90	13,515,700.53			13,515,700.53		13,070,799.6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44,900.90	13,515,700.53			13,515,700.53		13,070,799.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4,900.90	13,515,700.53			13,515,700.53		13,070,799.63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6,401,134.97	268,769,150.61		1,145,170,285.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76,401,134.97	268,769,150.61		1,145,170,285.5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16,961,791.97	4,433,546,805.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16,961,791.97	4,433,546,805.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6,734,598.26	2,285,879,121.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8,769,150.61	230,798,369.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3,588,634.56	571,665,765.5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99,357,241.00	
应付优先股股利	17,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84,481,364.06	5,916,961,791.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98,714,483.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并派发现金 3.2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802,945,875.56 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2,198,714,4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099,357,241 股。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94,174,391.06	12,937,250,929.12	15,907,389,568.39	11,767,791,626.65
其他业务	72,653,561.24	10,022,823.59	41,799,200.97	429,473.99
合计	18,066,827,952.30	12,947,273,752.71	15,949,188,769.36	11,768,221,100.64

3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4,013,378.77	30,840,622.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263,716.02	40,600,647.09
教育费附加	21,651,333.94	17,777,582.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444,532.95	11,851,749.05
河道维修费	42,616.02	116,517.50
价调基金	237,412.35	196,873.98
土地增值税	76,034,708.23	1,509,421.95
文化事业建设费	1,200.00	
合计	196,688,898.28	102,893,415.07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	132,291,906.60	75,867,720.33

办公费	26,771,375.05	24,899,053.76
租赁费	24,297,890.84	17,701,715.39
运费、装卸费	64,844,392.14	52,240,115.22
业务（宣传费）	27,680,732.75	25,494,290.03
业务招待费	13,167,485.17	11,025,072.04
折旧费	8,184,252.15	7,925,511.22
咨询费	6,526,704.96	4,165,965.15
广告费	119,594,069.43	144,414,288.16
差旅费	24,136,657.84	18,861,661.90
销售推广服务费	41,740,227.00	39,945,168.41
其他	6,028,518.60	2,986,213.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41,956.47	890,882.09
合计	499,306,169.00	426,417,657.20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	224,760,835.34	175,275,454.89
折旧	132,829,491.04	121,513,976.71
办公费	60,753,474.41	50,792,307.43
业务招待费	15,754,083.60	9,274,530.20
宣传费	28,009,642.66	24,474,138.21
咨询费	35,393,462.59	18,987,933.46
科研费	77,003,067.43	58,014,712.21
差旅费	18,853,995.69	20,687,610.62
无形资产摊销费	24,386,496.00	30,612,813.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850,759.78	9,838,695.16
租赁费	21,932,238.23	7,932,543.92
税金	55,850,441.41	54,193,948.27
盘盈盘亏	1,112,922.18	49,206.46
其他	999,996.92	1,240,010.87
合计	711,490,907.28	582,887,882.17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84,973,733.09	487,577,271.60
利息收入	-165,495,697.68	-62,740,023.23
贴现利息	3,952,019.20	3,564,201.77
手续费及其他	3,563,859.22	2,546,306.36
短期融资券手续费	22,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48,993,913.83	434,947,756.50

4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9,266,186.89	12,752,517.4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033,127.13	7,695,921.8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17,299,314.02	20,448,439.27

4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154,767.03	53,044,065.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2,154,767.03	53,044,065.35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3,800.06	22,722.00	53,800.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800.06	22,722.00	53,800.0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4,739,303.18	51,920,962.72	34,739,303.18
其他	3,712,011.20	2,902,216.72	3,712,011.20
合计	38,505,114.44	54,845,901.44	38,505,114.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家、府、国系列模压红参工艺提升及产品开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康美新开河人参产业科技创新中心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补助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突出贡献奖”资金		6,8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液产品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新开河人参品牌宣传推广项目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0 年全省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有机肥厂补助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行政）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年销售收入首次达到国家标准并成功入库的企业，给予 10 万元一次性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作街道办安全社区建设经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年销售收入首次超过一亿元的企业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申请奖励，实用新型专利每件自助七百元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销售公司代收规划局墙面改造补贴款	352,279.82		与收益相关
南充经信委下发 2014 年省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奖金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免税补助	22,720.65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8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专题）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发明专利资助资金	43,5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三批“扬帆计划”省级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经费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药基地新版 GMP 改造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普宁市地方税务局流动税务分局还手续费款项	2,261,836.06		与收益相关
企业岗位补贴款	52,093.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514,399.24	与收益相关
市政府项目奖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下半年进口贴息资金（第一批）		101,8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贴息款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下半年进口贴息资金		70,700.00	与收益相关
普宁市政府奖励表彰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奖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理标志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合作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		4,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参五味子口服液开发款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助款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系列模压经参发提升及产品开发补助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新开河 1 号“人参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补助款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康美宣传推广扶持资金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局企业上规入库项目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摊销	18,281,873.65	16,620,063.48	
合计	34,739,303.18	51,920,962.72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3,441.82	23,840.33	503,441.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3,441.82	23,840.33	503,441.8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457,546.00	12,870,231.00	10,457,546.00
罚款、赞助等支出	2,668,953.62	1,145,910.78	2,668,953.62
存货受灾损失	163,838.21		163,838.21
合计	13,793,779.65	14,039,982.11	13,793,779.65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9,608,448.34	436,735,496.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423,654.91	-15,405,185.14
合计	486,184,793.43	421,330,310.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42,641,099.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6,396,164.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456,127.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05,937.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477,170.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66,057.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投资收益的影响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5,762,323.15
所得税费用	486,184,793.43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5。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122,107,429.53	71,720,899.24
利息收入	140,260,697.68	58,889,824.60
收到往来款	32,863,404.49	56,340,469.17
代收契税、办证费	2,006,052.08	
诚意金	8,507,035.40	280,627,574.40
其他	1,575,986.27	1,412,996.57
合计	307,320,605.45	468,991,763.9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70,897,684.69	263,443,419.58
管理费用	183,757,945.55	157,464,369.11
捐赠支出	10,457,546.00	12,870,231.00
预付广告费	66,463,840.00	2,105,541.53
支付往来款	95,356,742.72	34,193,011.37
代缴契税、办证费		18,943,661.37
其他	8,959,137.92	13,720,796.19
合计	635,892,896.88	502,741,030.1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建保证金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融资券手续费	22,000,000.00	4,000,000.00
发行公司债券手续费	15,000,000.00	
银行冻结资金	376,129.52	
贴现利息	3,952,019.20	3,564,201.77
票据保证金	159,952.00	
发行优先股中介费		30,640,000.00
合计	41,488,100.72	38,204,201.77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6,456,305.57	2,285,892,192.2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7,299,314.02	20,448,439.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6,215,443.05	240,345,442.18
无形资产摊销	33,093,279.74	38,365,621.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158,535.92	18,620,812.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9,641.76	1,118.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0,925,752.29	495,141,473.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154,767.03	-53,044,065.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30,368.10	-18,014,70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6,713.19	2,609,521.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5,798,110.34	-2,585,020,84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7,945,565.66	-948,156,550.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668,769.70	1,640,923,169.66
其他	-13,744,179.33	-5,907,74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863,225.38	1,132,203,880.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94,629,726.77	9,969,889,940.3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969,889,940.36	8,465,251,150.3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4,739,786.41	1,504,638,789.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137,238.87
其中: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56,000,000.00
广州唐皇药业有限公司	2,150,000.00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21,987,238.87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16,407.54
其中: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1,469,234.43
广州唐皇药业有限公司	147,173.11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8,520,831.33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794,629,726.77	9,969,889,940.36
其中：库存现金	3,192,855.34	1,857,255.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769,374,142.05	9,955,286,330.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062,729.38	12,746,354.5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94,629,726.77	9,969,889,940.3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6,993,210.27	第三方账户开户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76,129.52	银行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9,952.00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500,000.00	基建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3,682,594.59	购房保证金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9,325,693.66	抵押借款
合计	33,037,580.04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20日	72,842,541.64	74.00	购买取得	2015年05月20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50,986,701.47	-1,743,933.94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5年02月13日	2,150,000.00	100.00	购买取得	2015年02月13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8,625,716.50	-3,853,089.65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09日	21,987,238.87	100.00	购买取得	2015年01月09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51,647,251.49	1,102,140.55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96,979,780.5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96,979,780.5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834,678.7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1,145,101.75

其他说明：

1、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合 并 成 本	金 额
—现金	72,842,541.6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72,842,541.6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501,824.9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4,340,716.68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取得的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501,824.96 元与合并成本 72,842,541.64 元的差额。

2、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合 并 成 本	金 额
—现金	2,1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合 并 成 本	金 额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1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90,055.0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9,944.92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的收购广州唐皇股权形成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90,055.08 元与合并成本 2,150,000.00 元的差额。

3、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合 并 成 本	金 额
—现金	21,987,238.8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21,987,238.8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242,798.7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6,744,440.15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下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合并取得的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242,798.72 元与合并成本 21,987,238.87 元的差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95,624,305.55	195,624,305.55
货币资金	1,616,407.54	1,616,407.54
应收票据	216,002.00	216,002.00
应收款项	35,867,422.86	35,867,422.86
预付款项	2,833,321.46	2,833,321.46
其他应收款	25,390,191.15	25,390,191.15
应收利息	2,044.50	2,044.50
存货	22,461,547.92	22,461,547.92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0,400,184.65	30,400,184.65
投资性房地产	69,799,318.34	69,799,318.3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6,675,948.95	6,675,948.95
长期待摊费用	188,191.18	188,191.18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725.00	173,725.00
负债：	176,802,499.10	176,802,499.10
短期借款	38,987,498.24	38,987,498.24
应付款项	60,632,327.25	60,632,327.25
预收款项	18,027,334.26	18,027,334.26
应付职工薪酬	800,000.00	800,000.00
应交税费	2,865,628.12	2,865,628.12
应付利息	118,492.98	118,492.98
其他应付款	48,338,108.75	48,338,108.75
其他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借款	7,033,109.50	7,033,109.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净资产	18,821,806.45	18,821,806.45
减：少数股东权益	2,987,127.69	2,987,127.69
取得的净资产	15,834,678.76	15,834,678.76

其他说明：

1、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21,477,807.63	121,477,807.63
货币资金	1,469,234.43	1,469,234.43
应收票据	216,002.00	216,002.00
应收款项	35,867,422.86	35,867,422.86
预付款项	2,833,321.46	2,833,321.46
其他应收款	23,469,809.45	23,469,809.45
应收利息	2,044.50	2,044.50
存货	22,438,164.66	22,438,164.66
固定资产	28,143,943.14	28,143,943.14
无形资产	6,675,948.95	6,675,948.95
长期待摊费用	188,191.18	188,19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725.00	173,725.00
负债：	109,988,854.98	109,988,854.98
短期借款	38,987,498.24	38,987,498.24
应付账款	16,704,681.25	16,704,681.25
预收款项	18,027,334.26	18,027,334.26
应付职工薪酬	800,000.00	800,000.00
应交税费	2,859,765.13	2,859,765.13
其他应付款	32,076,466.60	32,076,466.60
长期借款	533,109.50	533,109.50
净资产	11,488,952.65	11,488,952.65
取得的净资产	8,501,824.96	8,501,824.96

注：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系由孙鹤鸣、董素玲、于海生和深圳市麦金利投资有限公司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根据公司与孙鹤鸣和董素玲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孙鹤鸣和董素玲持有该公司的全部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74%

的股权；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22719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090,938.07	2,090,938.07
货币资金	147,173.11	147,173.11
应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1,920,381.70	1,920,381.70
存货	23,383.26	23,383.26
其他流动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负债：	882.99	882.99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882.99	882.99
其他应付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净资产	2,090,055.08	2,090,055.08

项 目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取得的净资产	2,090,055.08	2,090,055.08

注：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前身为广州市唐皇药业有限公司，系由郑菲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郑菲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郑菲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4401050002635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72,055,559.85	72,055,559.85
货币资金	-	-
应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	-
存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2,256,241.51	2,256,241.51
投资性房地产	69,799,318.34	69,799,318.34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负债：	66,812,761.13	66,812,761.13
应付账款	43,927,646.00	43,927,646.00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4,980.00	4,980.00

项 目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应付利息	118,492.98	118,492.98
其他应付款	16,261,642.15	16,261,64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长期借款	6,500,000.00	6,500,000.00
净资产	5,242,798.72	5,242,798.72
取得的净资产	5,242,798.72	5,242,798.72

注：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金藤通信设备发展有限公司，系由张际一、赵金观和王伟捷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根据上海康美医药咨询与张际一、赵金观、王伟捷和上海金藤通信设备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上海康美医药咨询受让张际一、赵金观、王伟捷和上海金藤通信设备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区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2280007078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名 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并表日至期末净 利润	合并范围 变动方式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19,955.88	19,955.88	新设子公司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新设子公司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77,293,116.44	-811,883.56	新设子公司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6,581,656.64	-3,418,343.36	新设子公司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29,977,543.85	-22,456.15	新设子公司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62,482.37	-37,517.63	新设子公司
青海康美中药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新设子公司

5、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药物, 零售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医药产品开发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批发贸易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信息技术通讯	100.00		设立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物业管理及柜台出租	100.00		设立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健康产品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租赁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中药材贸易	100.00		设立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药物, 零售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贸易	100.00		设立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批发, 贸易	100.00		设立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中药饮片		100.00	设立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药物批发	100.00		设立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制药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制药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制药	100.00		设立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种植		90.00	购买取得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种植业		90.00	设立
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荣成	山东	种植业		90.00	设立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食品		100.00	设立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贸易	100.00		设立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食品加工	100.00		购买取得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咨询	100.00		购买取得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咨询		100.00	设立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药		100.00	购买取得
上海德大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浙江省土副保健品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保健食品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中药饮片	100.00		购买取得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中药饮片	100.00		设立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药品研发	100.00		设立
北京益康来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租赁、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管理	100.00		设立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文山	云南	种植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玉林	广西	租赁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甘肃	甘肃	批发贸易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中药材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玉树	青海	租赁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药物, 零售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投资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贸易	74.00		购买取得
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威海	山东	生产		74.00	购买取得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管理咨询	57.00		设立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贸易	55.00	20.00	设立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玉林	广西	中药产业园开发、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文化传媒		100.00	设立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医院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青海康美中药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	9.458		权益法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批发预包装食品	5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 由于公司在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 本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该公司经营政策的制定, 达到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故公司对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 2: 根据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 2015 年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成员共 5 位, 本公司在其中派有 2 位代表, 并享有相应的参与决策权, 与对方股东共同控制经营。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008,715.12		24,253,100.5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331,153.37		23,700,356.52
非流动资产	128,802.33		182,022.33
资产合计	19,137,517.45		24,435,122.85
流动负债	1,186,796.98		551,470.9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86,796.98		551,470.9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950,720.47		23,883,651.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872,896.26		13,136,008.5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872,896.26		13,136,008.5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6,155.34		217,964.08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5,932,931.46		-4,273,005.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932,931.46		-4,273,005.7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917,659,295.08		4,932,665,250.65	
非流动资产	154,086,339.83		144,329,502.69	
资产合计	6,071,745,634.91		5,076,994,753.34	
流动负债	1,905,984,600.78		1,651,109,235.1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905,984,600.78		1,651,109,235.10	
少数股东权益	97,007,379.34		174,053,494.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068,753,654.79		3,251,832,023.8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7,128,058.33		320,194,478.4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97,128,058.33		320,194,478.4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22,515,692.60		1,783,947,331.20
净利润	893,297,398.13		604,082,518.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46,190,448.31		43,763,308.84
综合收益总额	1,039,487,846.44		647,845,827.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000,000.00		12,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公司无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外汇风险

无。

（3）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普宁市下架山镇政府南侧	商业	10,000.00	30.42	30.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项目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之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普宁市下架山镇政府南侧	马兴田	商业	10,000.00 万元	30.42%	30.42%	马兴田	19346255-0
马兴田	母公司之股东及公司董事长	-	-	-	-	-	直接和间接持有 32.56%	32.56%	-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马兴田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2.12%	实业投资	许冬瑾	71927335-X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2.12%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	马兴田	74997393-9
许冬瑾	公司副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7%，通过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12%	-	-	-
许燕君	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59%	-	-	-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马兴田控制的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信息咨询及其他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王廉君	66100600-4
普宁市汇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林大浩、马汉耀担任该公司的董事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其他经批准的业务。	许冬瑾	69243512-7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许冬瑾控制的公司	参与实业投资、国内贸易。（涉及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许冬瑾	77924910-8
深圳市丰汇润投资有限公司	许冬瑾控制的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黄洪生	55030505-2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的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企业营销策划。		
普宁市汇润地产有限公司	许冬瑾控制的公司	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黄洪生	69813064-X
亳州市汇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许冬瑾控制的公司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咨询	黄洪生	56751026-3
佛山保基投资有限公司	许冬瑾控制的公司	对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市场开发、项目开发，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咨询服务；装饰装修、园林设计；企业营销策划，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及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	黄洪生	06151817-X
康美实业（青海）有限公司	马兴田控制的公司	销售：电子元件、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参与实业投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许冬瑾	07456038-5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许冬瑾担任董事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王志伟	75289231-2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技术开发；项目投资；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计算机系统服务；文化艺术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济信息咨询；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居家养老服务；医院管理；销售电子产品、体育用品（不含弩）、医疗器械（仅限 I 类）、日用品、化妆品；销售食品。（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柏凌	06733871-9
康美医院	关联方	预防保健、内、外、妇产、儿、眼耳鼻喉、皮肤肿瘤、急诊医学、	邱浩强	07190114-8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麻醉、重症医学、中医科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康美医院	体检费	123,880.00	88,831.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康美医院	药品、中药饮片、器械	38,213,963.93	20,756,222.45
康美医院	管理费	9,433,962.30	10,000,000.00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	14,094.02	133,187.7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美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1.04.28	2016.05.04	否
马兴田、许冬瑾	200,000,000.00	2011.04.28	2016.05.04	否
马兴田、许冬瑾	200,000,000.00	2015.08.31	2016.08.31	否
马兴田	2,000,000,000.00	2015.10.14	2016.10.14	否
许冬瑾	2,000,000,000.00	2015.10.14	2016.10.1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本公司不存在作为担保方。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89,405.10	5,345,484.4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康美医院	24,484,891.13	244,848.91	12,874,957.25	128,749.57
应收账款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95.00	46,306.00	151,605.00	1,516.05
其他应收款	康美医院			894,016.00	245,997.05
其他应收款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310.00	33,093.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在商铺承购人提供商铺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铺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0,004.00 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产权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无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39,252,603.5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本年度优先股股息 225,000,000.00 元。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本公司拟进行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涉及 1,969 万股股份，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且该计划预计在 2016 年 5 月前可以实施完成，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1.90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839,252,603.5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520,228,760.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预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 其他资产负债有日后事项：

(1)根据公司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

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15.47 元/股。本次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523,594,05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10,0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51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9 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时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 根据公司 2016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划投资 6.5 亿元在普宁市建设中药配方颗粒项目的议案》。本项目计划总用地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建设期计划 18 个月。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拟投资将新建 12 条生产线(包含提取、浓缩、干燥、制粒、分装等生产设施)。中药年提取能力约达 6000 吨，预计将开发生产甘草、茯苓、当归、白芍、熟地黄、黄芪、金银花、桔梗、虎杖、黄芹、枸杞子等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品种约 450 种，年产量约达 24 亿包，以满足公司业务的产品要求。

(3) 根据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205 人，包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7.08 元。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

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中药、西药、食品及物业租赁业务。
- 境外分部和境内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分部 1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7,994,174,391.06		17,994,174,391.06
主营业务成本	12,937,250,929.12		12,937,250,929.12
资产总额	38,105,229,314.85		38,105,229,314.85
负债总额	19,266,789,251.49		19,266,789,251.49

(3).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列示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药	9,748,864,659.11	7,002,383,271.85	9,960,944,642.09	7,257,785,888.92
其中：中药材贸易	6,028,532,684.99	4,596,561,310.81	7,161,452,226.05	5,423,379,262.62
西药	6,193,099,275.08	4,593,588,835.46	4,431,428,886.94	3,371,273,554.31
其中：药品贸易	5,395,376,315.49	3,961,843,060.46	3,775,804,342.84	2,855,039,485.45
医疗器械	593,922,119.68	470,638,977.80	436,223,570.93	338,408,844.68
保健食品及食品	1,407,559,360.78	1,036,665,296.96	879,536,060.13	682,560,821.93
物业租售及其他	644,651,096.09	304,613,524.85	635,479,979.23	456,171,361.49
合 计	17,994,174,391.06	12,937,250,929.12	15,907,389,568.39	11,767,791,626.65

2、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收购安国中药材专业市场交易中心的进展公告》所述，公司有意以不超过 7,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安国中药材交易中心、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附属设施以及经营管理所需资质和许可。取得中药材交易中心相关资产及经营管理所需资质和许可后，对安国中药材交易中心进行企业化改造，并在安国市投资设立一家主要从事药品经营

批发的企业，以及在安国市总投资 10 亿元建设一个以大宗中药材现货交易为重点的康美(安国)中药材现货交易平台及其附属设施。

(2)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4 亿元建设甘肃定西中药饮片及药材提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投资 4 亿元建设甘肃定西中药饮片及药材提取生产基地项目，计划开展中药材加工、小包装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药科研、新产品开发等业务。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1 亿元建设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项目的议案》。项目建成后，主要功能为中药材、中药饮片等集中展示交易和现货交易、质量控制、信息发布、第三方结算、经纪咨询等业务，资金来源由企业筹措。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2.57 亿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0 亿元建设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项目的议案》。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为 650 亩，计划建设中药材及饮片交易市场等交易市场，并配套建设中药材电子交易平台，以及配套物流、仓储、养护设施、质检中心、办公楼等相关设施。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14.65 亿元。

(3)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4)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 8.5 亿元建设青海中药城项目的议案》，公司计划投资 8.5 亿元在青海省西宁市建设国际中药城项目，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为 200 亩，建设大型交易市场平台、信息和质量管理中心、独立商铺、商业中心、写字楼、商务公寓及配套设施等为一体的中药城项目。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7.14 亿元。

(5) 根据公司 201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5 亿元建设青海玉树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的议案》，公司计划投资 1.5 亿元在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建设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为 40 亩，建设信息采集和质量管理中心交易市场和交易中心及配套设施等项目。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0.26 亿元。

(6)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0 亿元滚动建设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二期工程的议案》。根据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建设计划按照统一规划、分步进行、滚动建设, 鉴于市场一期工程已不能满足市场商户需求, 公司计划投资 10 亿元滚动建设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二期工程。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累计投入 9.09 亿元。

(7)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 30 亿元建设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材(香料)交易中心及现代物流仓储项目的议案》。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 2,000 亩(具体以国土部门最终测量结果为准), 计划建设包括以香料市场及中药材、现代中药材(香料)物流仓储中心、会展中心等为核心, 同时集合现货交易平台、信息发布平台、质量控制平台、价格指数平台、网上大宗交易等业务及配套独立商铺、商业公寓等设施。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累计投入 0.07 亿元。

(8) 根据公司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划投资 30,000 万元建设上海中药饮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项目拟征地约 50 亩, 计划建筑面积约 7 万平方米。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地气候环境影响等因素, 自取得该项目土地使用权, 项目环境评价、规划设计方案及相关开工建设手续获得批准后, 建设时间约为 24 个月。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累计投入 0.87 亿元。

(9) 根据公司 2015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 10 亿元建设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项目的议案》。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 500 亩, 计划建设标准中药饮片生产基地、中药材加工及提纯基地、现代仓储物流及配套设施等, 预计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年可加工生产中药材 30 万吨以上。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地气候环境影响等因素, 自取得该项目土地使用权, 项目环境评价、规划设计方案及相关开工建设手续获得批准后, 初定工期计划为 4 年, 预计首期工程约为 24 个月。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累计投入 0.25 亿元。

(10)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划投资 3 亿元在普宁市建设保健食品项目的议案》。本项目的实施将促使我国保健品行业积极引进新技术、新方法, 研究和改进提高炮制工艺水平, 并逐步建立起保健食品质量标准体系, 保证质量, 提高保健食品功能成分提取、纯化、鉴定、检测分析等技术水平, 扩大我国保健食品规模, 促进我国中成药工业的健康稳定发展。本项目计划总用地面积约 7,500 平方米, 建设期计

划 18 个月。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累计投入 0.07 亿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3,710,711.23	100.00	70,615,755.47	3.12	2,193,094,955.76	1,848,202,382.75	100.00	34,347,813.57	1.86	1,813,854,569.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63,710,711.23	/	70,615,755.47	/	2,193,094,955.76	1,848,202,382.75	/	34,347,813.57	/	1,813,854,569.1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1,630,117,800.10	16,301,178.00	1.00%
信用期-1 年	281,720,805.86	14,086,040.29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11,838,605.96	30,387,218.29	
1 至 2 年	103,246,298.09	30,973,889.43	30.00%
2 至 3 年	6,912,071.92	3,456,035.96	50.00%
3 年以上	7,248,264.74	5,798,611.79	80.00%
合计	2,029,245,240.71	70,615,755.47	3.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267,941.9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97,576,700.31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3.1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4,541,508.33 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27,591,668.78	100.00	3,592,272.48	0.07	4,823,999,396.30	3,235,054,984.92	100.00	2,280,801.64	0.07	3,232,774,183.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827,591,668.78	/	3,592,272.48	/	4,823,999,396.30	3,235,054,984.92	/	2,280,801.64	/	3,232,774,183.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779,826.93	788,991.3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779,826.93	788,991.35	
1 至 2 年	343,863.75	103,159.13	30.00%
2 至 3 年	600,244.01	300,122.00	50.00%
3 年以上	3,000,000.00	2,400,000.00	80.00%
合计	19,723,934.69	3,592,272.48	18.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11,470.8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股份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4,807,867,734.09	3,227,527,009.51
应收合营公司款项		110,310.00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款项		894,016.00
应收第三方款项	19,723,934.69	6,523,649.41
合计	4,827,591,668.78	3,235,054,984.9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55,000,000.00	1年以内	3.21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17,000,000.00	1-2年	2.42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50,959,099.28	2-3年	1.06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422,229,542.37	3年以上	8.75	
第二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361,300,000.00	1年以内	7.48	
第二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238,000,000.00	1-2年	4.93	
第二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34,000,000.00	2-3年	0.70	
第三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616,820,000.00	1年以内	12.78	
第四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25,000,000.00	1年以内	2.59	
第四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14,459,000.00	1-2年	2.37	
第四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46,006,070.00	2-3年	3.02	
第四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64,565,600.00	3年以上	1.34	
第五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70,000,000.00	1年以内	3.52	
第五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99,000,000.00	1-2年	2.05	
第五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94,000,000.00	2-3年	1.95	
合计	/	2,808,339,311.65	/	58.17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49,841,815.30		3,249,841,815.30	2,700,158,461.60		2,700,158,461.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7,000,954.59		407,000,954.59	333,330,487.03		333,330,487.03
合计	3,656,842,769.89		3,656,842,769.89	3,033,488,948.63		3,033,488,948.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75,250,300.00			75,250,300.00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38,937,700.00			38,937,700.00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68,311,461.60			68,311,461.60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360,461,800.00			360,461,800.00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345,500,000.00			345,500,000.00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益康来医药有限公司	23,100,000.00			23,100,000.00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928,397,200.00	193,185,812.06		1,121,583,012.06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95,000,000.00		100,000,000.00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2,150,000.00		12,150,000.00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72,842,541.64		72,842,541.64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26,505,000.00		26,505,000.00		
合计	2,700,158,461.60	549,683,353.70		3,249,841,815.3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36,008.56			-3,263,112.30						9,872,896.26
小计	13,136,008.56			-3,263,112.30						9,872,896.26
二、联营企业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0,194,478.47			75,417,879.33	13,515,700.53		12,000,000.00			397,128,058.33
小计	320,194,478.47			75,417,879.33	13,515,700.53		12,000,000.00			397,128,058.33
合计	333,330,487.03			72,154,767.03	13,515,700.53		12,000,000.00			407,000,954.5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27,791,779.57	11,439,479,477.08	13,930,229,228.72	10,230,223,220.00
其他业务	10,609,163.93		10,190,684.90	
合计	15,838,400,943.50	11,439,479,477.08	13,940,419,913.62	10,230,223,220.0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154,767.03	53,044,065.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2,154,767.03	53,044,065.3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9,641.76	处置非流动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39,303.18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78,326.63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994,013.11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104.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8,643,217.6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4	0.623	0.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2	0.619	0.61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本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马兴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